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八月

##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节扼要披露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风险因素。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

### 一、能否完成临床并实现上市销售的风险

生物医药行业在战略新兴产业中属于盈利周期较长的产业，具有高投入、高产出、高风险等特点。一个生物医药品种从临床前研究到最终上市，一般需要 5-15 年时间，期间不仅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而且每一环节均需要通过严格审批，在产品最终上市前需要完成多项工作。公司生产的三价 HPV 疫苗目前已经向国家药监系统提交临床申请，并获得受理。预计 2016 年 5 月取得临床批件并启动临床研究；预计 1 年半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预计 2-4 年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未来该产品能否顺利通过三期临床、取得新药上市批文，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2006 年 6 月 8 日，美国食品与药品管理局（FDA）正式批准默克（Merck）公司生产的四价 HPV 预防性疫苗 Gardasil 上市，随后英国葛兰素史克（GSK）公司生产的商品名为 Cervarix 的二价 HPV 预防性疫苗也成功上市。2014 年 12 月，美国 FDA 批准九价 HPV 疫苗 Gardasil 9 上市。虽然目前国内监管部门对 HPV 疫苗的引进仍然持审慎态度，且目前国内并无任何一种 HPV 疫苗产品上市，但我国已批准 Merck 公司的四价疫苗 Gardasil 和 GSK 公司的 HPV16/18 的二价疫苗进行进口注册临床试验，根据公开资料，Merck 和 GSK 公司在国内的研发进展已经到达临床 III 期。此外，国内有两家公司研发的 HPV16/18 二价疫苗进入了临床研究阶段。未来公司的产品如能通过临床，取得上市批文，将直接面临市场上国际医药巨头的竞争，存在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已申请多项发明专利，其中 3 项已授权。如果公司的研发成果失密或受到侵害，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现有研发人员 52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 70%，已建立了一支由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陈小江教授领军的宫颈癌疫苗研发团队。公司已同其中多名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包括保密条款和竞业禁止条款的协议。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尚未发生因技术泄密所导致的经营风险，但若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私自泄露公司研发成果，将会给公司带来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公司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其带来的技术泄密风险。

### 四、持续亏损风险

目前，公司仍然处于研发阶段，报告期收入主要来源于受托为新药开发研究项目提供技术开发，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份的净利润分别为-15,860,245.83 元、-602,614.43 元、-988,886.09 元。公司在 2015 年 3 月完成三价 HPV 疫苗的临床申请，目前正在进行临床研究，公司存在持续亏损风险。

### 五、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成立初期，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控制度。

公司决定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修改并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程序的规定。还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但由于公司制定上述制度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 46.51% 股权。陶涛

持有天狼星控股 81.60%的股权，为天狼星控股实际控制人，同时天狼星控股持有康乐卫士第二大股东小江生物 60%的股权，而公司第三大股东江林威华为小江生物全资子公司，因此，陶涛通过天狼星控股、小江生物和江林威华共间接持有康乐卫士 57.31%的股权，故陶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尽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可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事项实施重大影响，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不够规范，可能会面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 目 录

释义	1
一、普通术语	1
二、专业术语	2
<b>第一节 基本情况</b>	<b>4</b>
一、公司基本情况	4
二、股份基本情况	4
三、股权结构	5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6
五、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9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7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7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1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4
<b>第二节 公司业务</b>	<b>26</b>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26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模式	27
三、公司主要资产和资质情况	29
四、公司员工情况	32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34
六、商业模式	39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41
<b>第三节 公司治理</b>	<b>57</b>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7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59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1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62
五、同业竞争情况.....	64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情况及采取的相关措施.....	66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69
<b>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b>	<b>74</b>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74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92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92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1
五、财务状况分析.....	127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49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7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58
九、股利分配.....	158
十、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9
十一、风险因素.....	160
<b>第五节 有关声明 .....</b>	<b>164</b>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4
二、主办券商声明.....	165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6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67
<b>第六节 附件 .....</b>	<b>168</b>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 一、普通术语

康乐卫士、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	指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康乐有限	指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天狼星控股	指	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天牛投资	指	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已变更为“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小江生物	指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江林威华	指	北京江林威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百柏瑞盈	指	北京百柏瑞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天德药业	指	泰州天德药业有限公司
天舒生物	指	天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C&C 生物医药	指	C&C 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简约纳	指	苏州简约纳电子有限公司
星河实业	指	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红河谷测试	指	黑河红河谷汽车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阿穆尔旅游	指	黑河阿穆尔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大桥股份	指	黑河黑龙江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小江制药	指	黑河小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北京简约纳	指	北京简约纳电子有限公司
冰河世纪	指	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东宝硅镁	指	大兴安岭呼玛县东宝硅镁冶炼有限公司
梦兰星河	指	梦兰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星河大岛	指	黑龙江星河大岛汽车经贸有限公司
红河谷滑雪	指	黑河红河谷国际滑雪场有限责任公司
罗细亚	指	北京罗细亚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推荐业务规定》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2015年6月12日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工作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行为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东大会	指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指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盈科所、律师	指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亚太所、会计师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振兴所	指	北京振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GDP	指	国内生产总值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二、专业术语

人乳头瘤病毒（HPV）	指	一类可以感染人上皮或黏膜组织的DNA病毒，已发现有近200个型别；其中16、18、58等高危型别的持续感染，能引起宫颈癌等疾病。
HPV疫苗	指	生物制品的一种，可以预防人乳头瘤病毒（HPV）的感染及由此导致的宫颈癌等疾病。由于HPV不能体外培养和大量制备，预防性HPV疫苗均采用基于重组蛋白技术的现代生物工程方法进行制备。
免疫	指	人体的一种生理功能，人体依靠这种功能识别“自己”和“非己”成分，或识别“危险信号”，从而破坏和排斥进入人体的病原物质，或人体本身所产生的损伤细胞和肿瘤细胞等，以维持人体的健康。
宫颈癌	指	最常见的妇科恶性肿瘤，是由高危型人乳头瘤病毒（HPV）的持续感染所引起。可以通过HPV疫苗进行预防。
抗原	指	能够刺激机体产生免疫应答，并可以由免疫应答产物（如抗体或致敏细胞毒淋巴细胞等）进行识别和作用的物质。
抗体	指	免疫系统在抗原刺激下，由B细胞产生的、可与相应抗原发生特异性结合的免疫球蛋白。预防性疫苗主要通过刺激机体产生病原特异性抗

		体产生保护性作用。
衣壳蛋白	指	病毒的一类结构蛋白，通过若干有规律排列的亚基构成病毒衣壳。衣壳是病毒的蛋白质外壳，又称为壳体，其作用是包裹病毒的遗传物质（核酸）。衣壳蛋白也可以自组装成不含病毒遗传物质的病毒样颗粒。
铝佐剂	指	一种基于氢氧化铝或磷酸铝的疫苗佐剂，可有效增强疫苗的免疫效果。在人用疫苗中已有 80 多年、数十亿人次的安全应用历史。
病毒样颗粒（VLP）	指	含有某种病毒的一个或多个结构蛋白的空心颗粒，没有病毒核酸，不能自主复制，在形态上与真正病毒粒子相同或相似，俗称假病毒。
C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S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前身。
甲状旁腺素（PTH）	指	是甲状旁腺主细胞分泌的碱性单链多肽类激素，主要功能是调节体内钙和磷代谢，促使血钙水平升高，血磷水平下降。
诺如病毒	指	一类可以感染人体消化道上皮细胞的 RNA 病毒，是世界范围内引起急性无菌性胃肠炎的重要病原，是全球食源性（食物、饮用水）腹泻暴发流行的第一号凶手。
手足口病	指	由 EV71 等肠道病毒感染引起的传染性疾病，多发生于 5 岁以下儿童，表现口痛、厌食、低热、手、足、口腔等部位出现小疱疹或小溃疡。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GCP	指	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GSK	指	葛兰素史克，全球最大的以研发为基础的跨国制药企业之一，其市场在抗生素、中枢神经、呼吸和消化系统四个治疗领域占主导地位。
Merck	指	默克集团（美国、加拿大）或默沙东（全球除美国和加拿大之外的地区），属于全球领先的致力于创新型制药、生命科学以及前沿功能材料技术的集团公司。
OTC	指	非处方药，指那些不需要医生处方，消费者可直接在药房或药店中即可购取的药物。非处方药是由处方药转变而来，是经过长期应用、确认有疗效、质量稳定、非医疗专业人员也能安全使用的药物。
药品注册	指	国家药监局依据药品注册申请人的申请，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药品的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等进行审查，并决定是否同意其申请的审批过程。
临床试验	指	任何在人体（病人或健康志愿者）进行的药物研究，以证实或揭示试验药物的疗效与安全性。临床试验主要分为 I、II 和 III 期，必须经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批准、且必须执行《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完成 I、II 和 III 期临床试验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经审批可以批准发放新药证书。生产新药或者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须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发给药品批准文号。
收率	指	按反应物进料量或理论产量计算，实际获得目的产物的百分数。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表格中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302010952444
注册资本:	6,450 万元
实收资本:	6,4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郝春利
有限公司设立时间:	2008 年 4 月 14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时间:	2013 年 5 月 14 日
住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 7 号 A2 幢 201、202
公司电话:	010-67837177
公司传真:	010-6783719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bj-klws.com
电子信箱:	info@bj-klws.com
董事会秘书:	仪传超
组织机构代码:	67425048-7
经营范围:	生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行业门类“C、制造业”中的大类“27、医药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27。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属于医药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27。 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C2760 “生物药品制造”。 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511 制药、生物技术和生命科学”。
公司业务:	基于结构设计的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研发（R&D of Biopharmaceuticals based on Structure Design），目前研发项目主要为系列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等。

### 二、股份基本情况

#### （一）股票挂牌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康乐卫士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1.00 元/股
股票总量:	64,500,000 股
挂牌日期:	【】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均未对其所持股份自愿锁定作出承诺
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其他股东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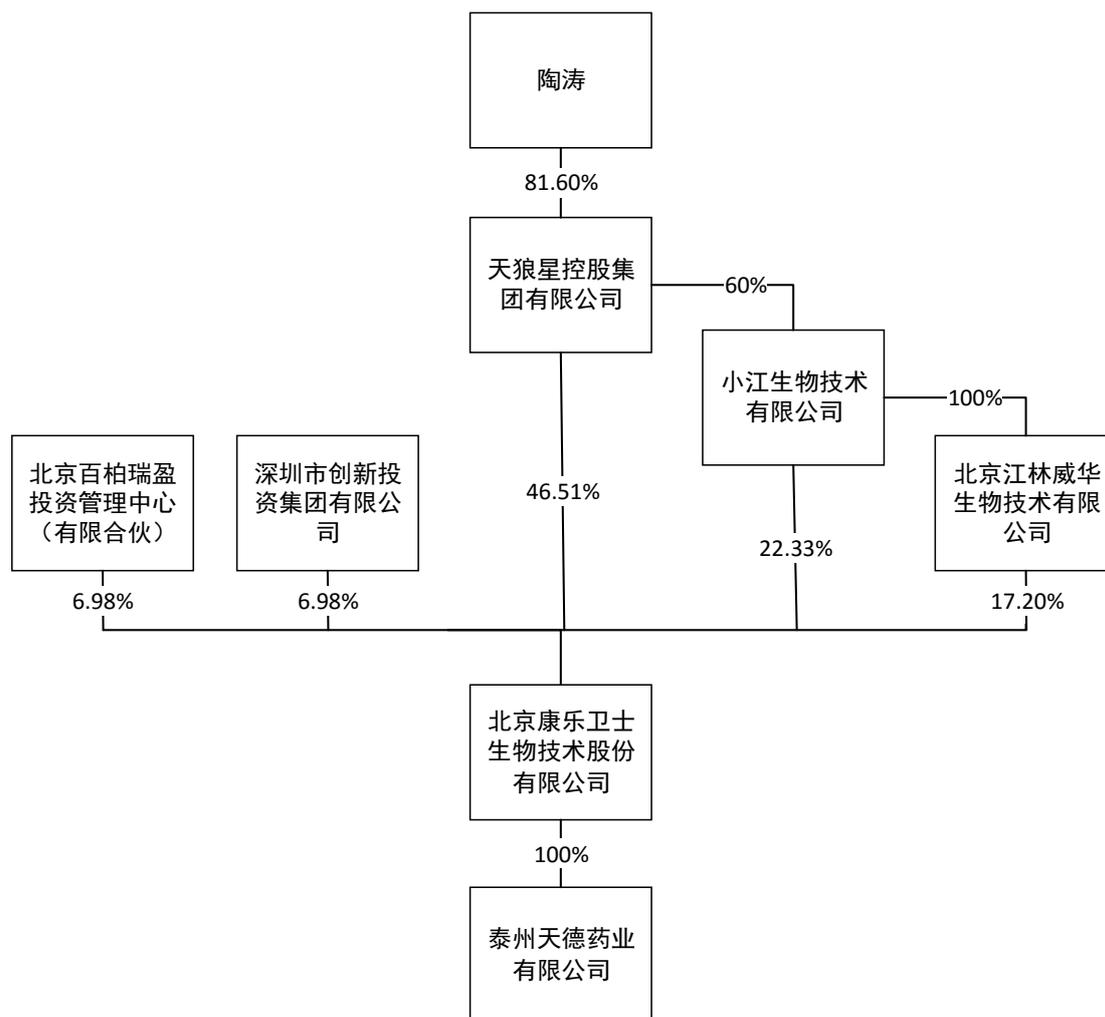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公司挂牌时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或姓名	股份总额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押 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股)
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46.51	否	10,000,000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400,000	22.33	否	4,800,000
北京江林威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100,000	17.20	否	3,70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6.98	否	4,500,000
北京百柏瑞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0	6.98	否	4,500,000
合计	<b>64,500,000</b>	<b>100.00</b>	--	<b>27,500,000</b>

\*上表持股比例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 三、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图如下：



##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天狼星控股持有公司 46.51%的股权，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系公司控股股东。陶涛持有天狼星控股 81.60%的股权，为天狼星控股实际控制人，同时天狼星控股持有康乐卫士第二大股东小江生物 60%的股权，而公司第三大股东江林威华为小江生物全资子公司，因此，陶涛通过天狼星控股、小江生物和江林威华共同间接持有康乐卫士 57.31%的股权，故陶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在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期间	控股股东	持股比例（%）	认定理由
1	2012.01-2014.03	小江生物	48	有重大影响的单一第一大股东
2	2014.03-2015.06	天牛投资（天狼星控股）	50	持股 50%的第一大股东
3	2015.06 至今	天狼星控股	46.51	有重大影响的单一第一大股东

2014 年 3 月，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小江生物变更为天牛投资（后更名为“天狼星控股”），两者均为实际控制人陶涛所控制的企业，变动系天牛投资调整集团架构所致；2015 年 6 月，天狼星控股持股比例下降系因为康乐卫士引入了新的投资者。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变化亦未受控股股东变动影响，因此，控股股东的变动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天狼星控股、小江生物的实际控制人一直为陶涛，因此，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1）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天狼星控股，2015 年 4 月 27 日，控股股东企业名称由“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天狼星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天狼星控股成立于 2008 年 07 月 01 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10000011163518 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0 号长安大厦 5 层 505 室，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为陶涛，经营范围为“投资及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咨询。”经营期限至 2038 年 06 月 30 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天狼星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陶涛	4,080	81.6
2	陶然	420	8.4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赵第超	150	3
4	郝春利	150	3
5	张静	100	2
6	战明	100	2
合计	--	<b>5,000</b>	<b>100</b>

2012年1月至2014年3月，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小江生物。

小江生物成立于2009年10月22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231100400001565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荣昌东街7号B幢7层西1单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作），法定代表人为陶然，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为“生物技术引进、输出；生物医药项目研发”，经营期限至2039年10月21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小江生物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狼星控股	3,000	60
2	陈小江	2,000	40
合计	--	<b>5,000</b>	<b>100</b>

##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陶涛，男，196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23260419660225\*\*\*\*，住址为：北京市昌平区三街安福苑\*号楼\*单元\*室。

陶涛先生毕业于黑河师专政治系，毕业后在武警黑龙江森林总队黑河市支队，历任干事、党委秘书、政治指导员、副教导员、政治处副主任。2003年调入北京武警森林指挥学校，任教员、办公室主任、政治部副主任。2009年任武警警种学院森林系政治委员、党委书记（正团职）。2012年3月31日退出现役。2014年起担任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黑河红河谷汽车测试中心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黑河阿穆尔旅游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黑河小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

## （二）主要股东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主要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天狼星控股	30,000,000	46.51	法人	否
2	小江生物	14,400,000	22.33	法人	否
3	江林威华	11,100,000	17.20	法人	否
4	深创投	4,500,000	6.98	法人	否
5	百柏瑞盈	4,500,000	6.98	有限合伙	否
合计	--	<b>64,500,000</b>	<b>100</b>	--	--

##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天狼星控股持有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小江生物 60% 股权，本公司第三大股东江林威华系小江生物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其它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

## 五、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 （一）2008 年 4 月，康乐有限设立及第一期注册资本到位

康乐有限成立于 2008 年 4 月 14 日，成立时的法定代表人为马润林，经营范围为：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康乐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其中：马润林以货币认缴出资 102 万元，设立时实缴 20.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刘永江以货币认缴出资 98 万元，设立时实缴 19.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

康乐有限设立时的股东出资经振兴所 2008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2008）京振会验字第 003 号”《验资报告》验证到位。

2008年4月14日，康乐有限经北京市工商局登记设立。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马润林	102.00	20.40	51.00%	货币
刘永江	98.00	19.60	49.00%	货币
合计	<b>200.00</b>	<b>40.00</b>	<b>100.00%</b>	--

## （二）2008年10月，康乐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设立时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到位、第一次增资及第一期注册资本到位

2008年6月20日，北京华德恒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华德恒评字2008第A-018号”《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马润林、陈小江拥有的“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专利于评估基准日2008年6月16日的评估值为10,542.14万元。

2008年8月12日，陈小江出具“放弃‘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专利号ZL 02 1 29070.9）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及其它相关权益，并同意将‘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专利号ZL 02 1 29070.9）专利的所有权及其它权益归马润林独占所有”的声明。

2008年8月12日，刘永江与马润林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刘永江将其在康乐有限尚未缴纳的注册资本金78.40万元转让给马润林。

2008年8月12日，康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刘永江与马润林签订的前述股权转让协议，并同意马润林以知识产权方式缴纳该部分出资；同意公司未实际缴纳的160万元注册资本的出资方式由货币变更为知识产权出资，马润林将所持有的“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专利（ZL 02 1 29070.9）在提交评估报告和验资机构对评估结果和办理财产转移手续进行验证后以知识产权方式出齐160万元出资，原股东2010年4月13日分期缴付的160万元注册资本出资时间变更为2008年10月10日；同意深创投、天牛投资2家投资者作为新股东加入康乐有限；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到1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9,800 万元，由深创投以货币认缴 2,000 万元，天牛投资以货币认缴 4,600 万元，马润林以知识产权认缴 3,200 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 6,700 万元，深创投以货币实缴出资 1,000 万元，天牛投资以货币实缴出资 2,300 万元，马润林以知识产权实缴出资 3,360 万元、以货币实缴出资 20.40 万元，刘永江以货币实缴出资 19.60 万元；经北京华德恒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评估（华德恒评字 2008 第 A-018 号《无形资产评估报告书》），对本次增资马润林投资的专利技术“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的评估价值 10,542.14 万元，全体股东对此价值一致确认，其中 3,360 万元作为实收资本出资，剩余 7,182.14 万元作为公司的资本公积；同意公司营业期限由原来的 2008 年 4 月 14 日至 2028 年 4 月 14 日变更为 2008 年 4 月 14 日至 2038 年 4 月 14 日，从公司成立之日起共计 30 年；同意在本次增资后免去马润林执行董事职务，由变更后的股东会选举或委派新的董事、董事长；同意在本次增资后免去刘永江监事职务，由变更后的股东会选举或委派新的监事；同意在本次增资后免去马润林法定代表人职务，由变更后的股东会委派新的法定代表人；同意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增资经振兴所于 2008 年 10 月 13 日出具“（2008）京振会验字第 02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10 月 21 日，本次增资、股东出资变更经北京市工商局核准登记，变更完成后康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	4,600.00	2,300.00	46.00%	货币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0	20.00%	货币
马润林	20.40	20.40	0.20%	货币
	3,360.00	3,360.00	33.60%	知识产权
刘永江	19.60	19.60	0.20%	货币
<b>合计</b>	<b>10,000.00</b>	<b>6,700.00</b>	<b>100.00%</b>	--

### （三）2010年1月，康乐有限第一次增资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到位

2009年12月20日，康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康乐有限于2008年10月21日增加注册资本至10,000万元，分两期缴付，第二期出资额3,300万元应于2009年12月31日前到位，天牛投资出资额2,300万元已缴付，深创投1000万元出资时间延期至2010年4月13日；修改公司章程。

本次出资经振兴所于2010年1月18日出具“（2010）京振会验字第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0年1月19日，本次实收资本变更经北京市工商局核准登记，变更后康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	4,600.00	4,600.00	46.00%	货币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0	20.00%	货币
马润林	20.40	20.40	0.20%	货币
	3,360.00	3,360.00	33.60%	知识产权
刘永江	19.60	19.60	0.20%	货币
<b>合计</b>	<b>10,000.00</b>	<b>9,000.00</b>	<b>100.00%</b>	--

### （四）2010年4月，康乐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第一次增资的第三期注册资本到位

2010年3月23日，深创投分别与马润林、天牛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在康乐有限未缴部分出资（3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转让给马润林，在康乐有限未缴部分出资（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转让给天牛投资。

2010年3月23日，康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前述深创投分别与马润林、天牛投资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变更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4月12日，振兴所出具“(2010)京振会验字第016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0年4月12日止，已收到天牛投资、深创投、马润林缴纳的实收注册资本1,0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0年4月12日，本次实收资本、股东出资变更经北京市工商局核准登记，变更完成后康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	4,800.00	48.00%	货币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15.00%	货币
马润林	320.40	320.40	3.20%	货币
	3,360.00	3,360.00	33.60%	知识产权
刘永江	19.60	19.60	0.20%	货币
<b>合计</b>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

### (五) 2010年6月，康乐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5月18日，康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马润林将其在康乐有限的部分出资（知识产权出资3,3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60%）转让给江林威华，同意马润林将其在康乐有限的部分出资（货币出资320.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20%）转让给江林威华；同意刘永江将其在康乐有限的出资（19.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20%）转让给江林威华；变更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

2010年5月18日，马润林、刘永江分别与江林威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6月1日，本次股东变更经北京市工商局核准登记，变更完成后康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	4,800.00	48.00%	货币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15.00%	货币
北京江林威华生	340.00	340.00	3.40%	货币

物技术有限公司	3,360.00	3,360.00	33.60%	知识产权
<b>合 计</b>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b>--</b>

### （六）2012年1月，康乐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5日，天牛投资与小江生物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天牛投资将其在康乐有限的出资（4,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8%）转让给小江生物。

2011年12月5日，康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前述天牛投资与小江生物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1月4日，本次股东变更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变更完成后康乐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出资方式
小江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4,800.00	4,800.00	48.00%	货币
深圳市创新投资 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15.00%	货币
北京江林威华生 物技术有限公司	340.00	340.00	3.40%	货币
	3,360.00	3,360.00	33.60%	知识产权
<b>合 计</b>	<b>10,000.00</b>	<b>10,000.00</b>	<b>100.00%</b>	<b>--</b>

### （七）2013年5月，康乐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1月30日，康乐有限召开2013年第1次临时股东会，同意以2013年1月31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进行审计和评估，以审计后净资产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若基准日净资产低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则可以相应减资。

2013年2月6日，康乐有限在北京晨报刊登了减资公告。

2013年3月8日，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3）中磊（审A）字第0089号《审计报告》，确认2013年1月31日康乐有限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为3,031.27万元。

2013年3月8日，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铭评报字[2013]第3003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月31日康乐有限评估后的净资产为3,095.19万元。

2013年3月11日，康乐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以2013年1月31日为基准日，将公司净资产中的3,000万元折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3,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后注册资本相应由10,000万元减少为3,000万元，其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认购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全部股份，其中小江生物认购1,440万股，江林威华认购1,110万股，深创投认购450万股；同意根据公司整体变更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同意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的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同时减资事宜。

2013年3月28日，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2013）中磊（验A）字第0004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起人出资额已按时足额缴纳。

2013年4月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14日，公司取得北京市工商局颁发的股份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成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400,000	48.00%	净资产
北京江林威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100,000	37.00%	净资产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15.00%	净资产
合计	30,000,000	100.00%	--

## （八）2014年3月，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新

增注册资本 3,000 万元，由天牛投资以现金 3,000 万元认购，一次性缴纳；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3 月 4 日，天牛投资将 3,000 万元投资款汇入公司账户。

2014 年 3 月 4 日，本次增资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增资完成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50.00%	货币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400,000	24.00%	净资产
北京江林威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100,000	18.50%	净资产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7.50%	净资产
<b>合 计</b>	<b>60,000,000</b>	<b>100.00%</b>	<b>--</b>

### （九）2015 年 6 月，股份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6 月 12 日，康乐卫士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康乐卫士融资 3,000 万元，其中 450 万元人民币为注册资本金，其余 2,550 万元人民币为公司资本公积；公司本次增资将由北京百柏瑞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注资 3,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450 万元人民币为注册资金，其余 2,550 万元人民币注入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6,000 万元人民币增至 6,450 万元人民币；并修改公司章程。

截至 2015 年 6 月 23 日，公司收到百柏瑞盈的认购款 3,000 万元。

2015 年 6 月 29 日，本次增资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增资完成后康乐卫士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46.51%	货币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4,400,000	22.33%	净资产
北京江林威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100,000	17.20%	净资产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6.98%	净资产
北京百柏瑞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00,000	6.98%	货币
<b>合 计</b>	<b>64,500,000</b>	<b>100.00%</b>	<b>--</b>

公司现有 5 名股东出具承诺，保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争议或纠纷；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系实际持有，不存在为其他个人或实体代持或代为管理公司股份的情形，亦不存在委托其他个人或实体代为持有或管理公司股份的情形；其所持公司的股份系合法取得，不存在质押、被冻结或设定其他第三者权益的情形，亦未涉及任何纠纷、争议或诉讼，不存在现实或潜在的股权纠纷。

##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前身康乐有限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职位	姓名	任期
董事长	陈小江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董事	陶然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董事	刘纲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董事	郝春利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董事	刘永江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监事会主席	李志芳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职工监事	王举闻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监事	李宏宇	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4 月
总经理	郝春利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副总经理	刘永江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副总经理	沈益国	2013 年 4 月至 2016 年 4 月
副总经理	陈健平	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1 月
财务总监	董微	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董事会秘书	仪传超	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3 月

#### 1、董事基本情况

陈小江，董事长，男，1963 年 9 月出生，美国国籍，博士学位。1992 年毕业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分子生物学与生物化学专业（George Bruening 教授实

验室），博士学位。1992-1994 年任加州大学（Davis）的美国《NSF》研究中心（CEPRAP）博士后研究助理，1994-1999 年于哈佛大学（Harvard）结构生物学做博士后研究（Stephen Harrison 教授实验室），1999 至 2003 年任科罗拉多大学健康科学中心医学院助理教授，并破格在三年内晋升具有终生教职的副教授，2005 年至今任南加州大学分子生物和计算生物学系及化学系正教授，南加州大学结构生物学和纳米生物物理科学中心主任，2009 年入选中国“千人计划”，2011 年入选北京市海聚工程，2013 年入选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培养工程。2009 年 1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康乐有限董事长，2013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陶然，男，1963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学士学位。2007 年至 2015 年 4 月担任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 CEO，现任公司董事、天狼星控股集团董事局主席，梦兰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EO，黑龙江天狼星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黑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

刘纲，男，196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金融经济师。拥有 11 年股权投资经验，现任公司董事、深创投投资委员、华北大区总经理，并担任乐视网、数字政通、晨光生物三家上市公司董事和昭仪珠宝、东田造型、智美传媒、麒麟网、中娱在线等十一家投资企业董事。曾获得清科 2008 年度中国 VC 新锐、中国创投专委会 2010 年杰出成就奖、2010 清华大学文化产业最佳投资人奖、2011 年卓越成就奖，还担任中关村创业投资基金协会会长。

郝春利，男，1973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1992 年 7 月毕业于黑龙江省齐齐哈尔林校会计学专业，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在黑龙江天狼星电站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 年 7 月出任康乐有限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刘永江，男，1961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研究员职称，中共党员。1982 年 7 月毕业于石河子大学农学院，植物保护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98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曾在新疆农科院植保所任办公室主

任、副所长，微生物研究所所长；2002年筹建迪沙麦特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出任副总经理。2008年4月起筹建康乐有限并出任副总经理，2008年10月至2009年1月任康乐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09年1月出任康乐有限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2、监事基本情况

李志芳，女，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8月毕业于河北大学，大专学历。2011年4月至2015年4月任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天狼星控股财务经理。

王举闻，男，198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2008年7月毕业于北京联合大学师范学院,大专学历，现在读北京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本科）。2008年11月至2011年7月任康乐有限任行政助理兼司机；2011年8月-2013年4月任公司行政事务部事务主管；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行政事务部事务主管。

李宏宇，女，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8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2008年9月至2015年4月任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助理。现任公司监事、天狼星控股财务助理。

##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郝春利，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上文“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刘永江，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上文“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沈益国，副总经理。男，196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执业药师。1988年5月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高分子材料专业，硕士。2003年2月至2007年12月在哈尔滨莱博通制药有限公司任生产副总经理，后任质量副总经理；2008年1月至2010年3月在黑龙江福和华星制药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任总工程师兼质量授权人；2010年3月至2011年7月担任葵花药业生产总监及技术总监；2011年8月至2013年4月担任康乐有限总工程师；2013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健平，副总经理。男，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研究生院免疫学博士，美国康涅狄克大学免疫系和南卡罗来纳医科大学免疫系博士后。2002年至2009年，先后任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性病艾滋病预防控制中心实习研究员、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2004年任哈佛大学帕特纳艾滋病研究中心访问学者、美国国立卫生研究院（NIH）疫苗研究中心（VRC）访问学者；2012年至今，任公司生物制剂部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董微，财务总监，女，1971年7月23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化学专业大专毕业，注册会计师，拥有23年财务工作经验，2005年-2012年黑河星河电力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2年至2015年4月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任审计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康乐卫士财务总监。

仪传超，董事会秘书，男，1987年6月7日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计算机专业大专毕业，2005年至2012年洛娃集团任工程部主管，2013年至2015年4月梦兰星河公司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2014年3月至今任康乐卫士董事会秘书。

## （二）公司与上述人员签订合同情况及为稳定上述人员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与其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金，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以明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职责。

###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 (股)	直接持股 比例 (%)	间接持股数量 (股)	间接持股 比例 (%)	合计持股 比例 (%)
陈小江	董事长	--	--	10,200,000	15.81	15.81
陶然	董事	--	--	3,805,200	5.90	5.90
郝春利	董事、总经理	--	--	1,359,000	2.11	2.11
合计	--	--	--	<b>15,364,200.00</b>	<b>23.82</b>	<b>23.82</b>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790.50	5,516.87	4,075.40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9.77	4,518.66	1,578.9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9.77	4,518.66	1,578.92
每股净资产(元)	0.7366	0.7531	0.526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7366	0.7531	0.52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2.16	16.49	59.94
流动比率(倍)	2.16	5.85	1.18
速动比率(倍)	2.11	5.68	1.16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	5,785,959.22	3,510,097.09
净利润(元)	-988,886.09	-602,614.43	-15,860,245.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88,886.09	-602,614.43	-15,860,245.8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988,886.09	-1,353,193.97	-16,938,027.43
毛利率(%)	-	29.17	8.64
净资产收益率(%)	-2.21	-1.59	-66.8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2.21	-3.56	-71.4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	-

存货周转率（次）	-	11.11	1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65	-0.0115	-0.528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65	-0.0115	-0.52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6,240.62	-30,570,509.37	-1,354,304.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031	-0.5095	-0.0451

## （一）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2015年1-3月份、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各期毛利率分别为0.00%、29.17%、8.64%；2015年3月份、2014年度、2013年度，公司各期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21%、-1.59%、-66.87%。

报告期内，公司在2013年度、2014年度收入大部分来源于关联企业天舒生物，公司替天舒生物研发化学药品，2015年该部分研发已经剥离。目前公司主要研发产品为系列HPV疫苗。公司的主要支出为研发费用，公司成立以来，累计发生研发费用1亿元左右。公司从2014年开始，研发费用开始资本化。

公司第一款疫苗产品——重组三价人乳头瘤病毒（16/18/58型）疫苗（大肠杆菌）系由重组大肠杆菌表达的人乳头瘤病毒（Human Papillomavirus，简称HPV）16、18和58型的主要衣壳蛋白L1组装成的病毒样颗粒（Virus-like Particle，简称VLP）吸附于铝佐剂制成。该产品用于预防人乳头瘤病毒16、18、58型感染及由此导致的宫颈癌、肛门癌、阴道癌等相关疾病，目前该产品已完成临床前研究工作，已向国家药监系统提交临床申请，并获得受理，正在排队候审。

公司已开展了重组多价人乳头瘤病毒的研发工作，并已开展临床前研究工作，预计近年内申报临床。

##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5年3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3.67%、18.09%、61.26%，流动比率分别为2.16倍、5.85倍、1.18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2.11 倍、5.68 倍、1.16 倍。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主要由于公司前期投入主要以自有资金及关联方借款为主，且 2014 年 3 月，大股东补充注册资金，增加股本所致。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等。2014 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是由于公司股东补充注册资金所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3 月份均大于 1，2014 年度、2015 年 3 月份资产负债率低于 30%，负债水平较低，偿债能力良好。

### （三）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别为 5,567,600.00 元、3,437,500.00 元，逐年递增与营业收入增长一致，2015 年暂未实现营业收入，无对应现金流入。

2015 年 3 月份、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6,240.62 元、-30,570,509.37 元、-1,354,304.10 元。2013 年、2014 年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一方面原因为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规模较大，2013 年为 2,313,972.96 元，2014 年为 3,883,836.98 元；另一方面原因为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主要为研发人员支出）保持较高水平，2013 年为 7,829,993.67 元，2014 年为 9,800,602.99 元；此外，公司还存在较大金额的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出情形，从 2013 年度的 5,941,190.74 元大幅增加到 2014 年度的 47,843,493.85 元。2015 年 3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转为正数，主要为本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0,706.22 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 2014 年度、2013 年度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6,000,000.00 元、5,000,000.00 元，该笔款项系公司将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赎回。2015 年 3 月无发生额。

2015 年 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分别支付现金 16,299.00 元、1,188,407.99 元、2,232,908.78 元，与公司固

定资产增长一致。

公司在 2014 年度、2013 年度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6,000,000.00 元、3,000,000.00 元，该笔款项系公司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且在当年度内已全部赎回，并分别获得投资收益 139,675.02 元和 109,949.59 元。2015 年 3 月无发生额。

公司仅在 2014 年度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额为 30,000,000.00 元，其他期间无此款项。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除上述项目外，无其他项目有发生额。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获取现金流量的能力有所下降，公司的现金流量整体变化情况与经营状况基本相符，公司正处于产品研发投入阶段。但公司大股东对公司前景较为看好，进行了持续的增资和补充出资，现金流控制在可控范围内并且逐步扭转，不会发生因现金流短缺而出现财务风险的情形。

##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主办券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祝献忠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联系电话：（010）58568293

传真：（010）58568140

项目负责人：付玉龙

项目组成员：徐腾飞、汤涛、薛璇

### （二）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梅向荣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 76 号大成国际中心 C 座 6 层

联系电话：400-700-0148

经办律师：郎艳飞、刘文军

**(三) 会计师事务所：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子龙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楼五栋大楼B2座14F

联系电话：010-88386966

传真：010-88386116

经办注册会计师：马明、李秋玲

**(四)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王彦龙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话：(010) 58598980

传真：(010) 58598977

**(五) 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 63889600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结构设计的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研发（R&D of Biopharmaceuticals based on Structure Design），目前研发项目主要为系列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等。

####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创新生物医药研发与生产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公司推出的基于结构设计的第一个系列产品为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系列 HPV 疫苗的第一款产品为重组三价人乳头瘤病毒（16/18/58 型）疫苗（大肠杆菌），系由重组大肠杆菌表达的人乳头瘤病毒（Human Papillomavirus，简称 HPV）16、18 和 58 型的主要衣壳蛋白 L1 组装成的病毒样颗粒（Virus-like Particle，简称 VLP）吸附于铝佐剂制成。该产品用于预防人乳头瘤病毒 16、18、58 型感染及由此导致的宫颈癌、肛门癌、阴道癌等相关疾病，目前该产品已完成临床前研究工作，已向国家药监系统提交临床申请，正在排队候审。

公司正在从事的研究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适应症	研究进展
1	重组三价人乳头瘤病毒（16/18/58 型）疫苗	预防由 HPV16/18/58 感染引起的宫颈癌、宫颈原位腺癌（AIS）；CIN 1, 2, 3；VIN 2, 3；VaIN 2, 3、外阴癌、阴道癌和肛门癌。	已向 CFDA 提交临床试验注册申请，并受理。预计 2016 年获得临床批件，并开展临床试验。
2	重组九价人乳头瘤病毒（6/11/16/18/31/33/45/52/58 型）疫苗	预防由 HPV16/18/31/33/45/52/58 型感染引起的宫颈癌、外阴癌、阴道癌和肛门癌，以及 HPV6/11 型感染引起的生殖器疣。	目前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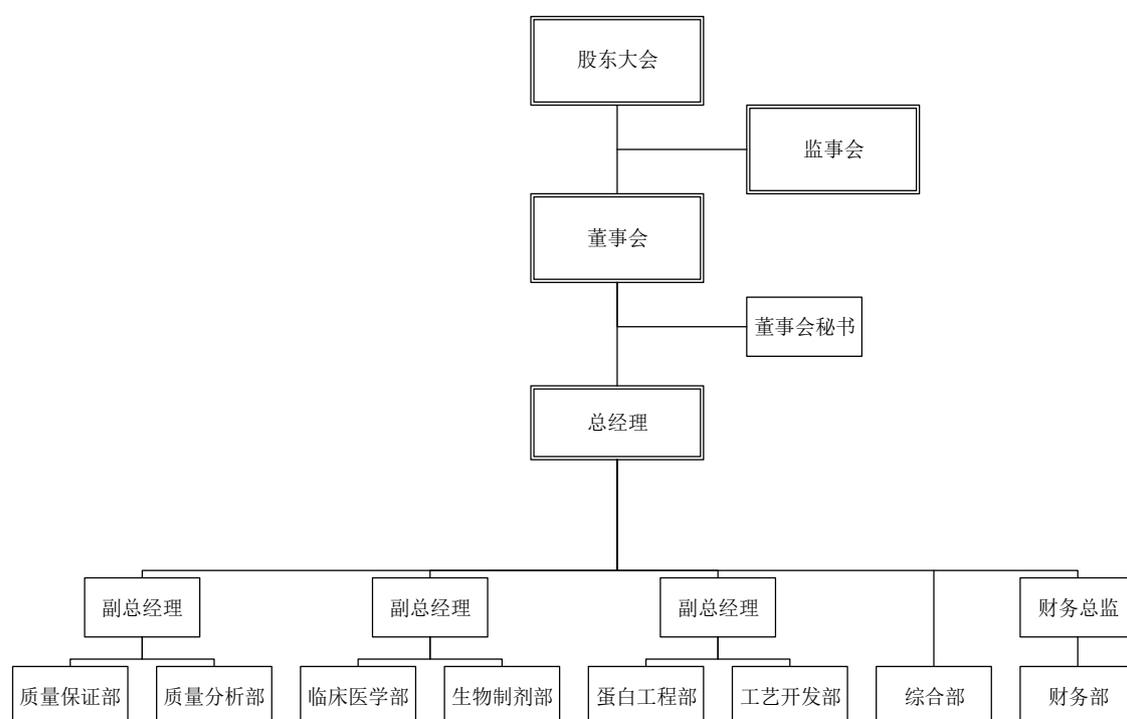
注：2015年4月，公司已启动了重组九价人乳头瘤病毒疫苗的研发工作，预计2017年前申报临床。

公司正在进行可行性研究，计划开展的临床前研究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适应症
1	重组甲状旁腺素（rPTH）注射剂	用于有骨折高发风险的绝经后妇女骨质疏松症的治疗。可显著降低绝经后妇女椎骨和非椎骨骨折风险。
2	重组诺如病毒疫苗	用于预防由诺如病毒引起的无菌性急性胃肠炎或称食源性腹泻。
3	重组EV71+CoX A16二价疫苗	预防儿童手足口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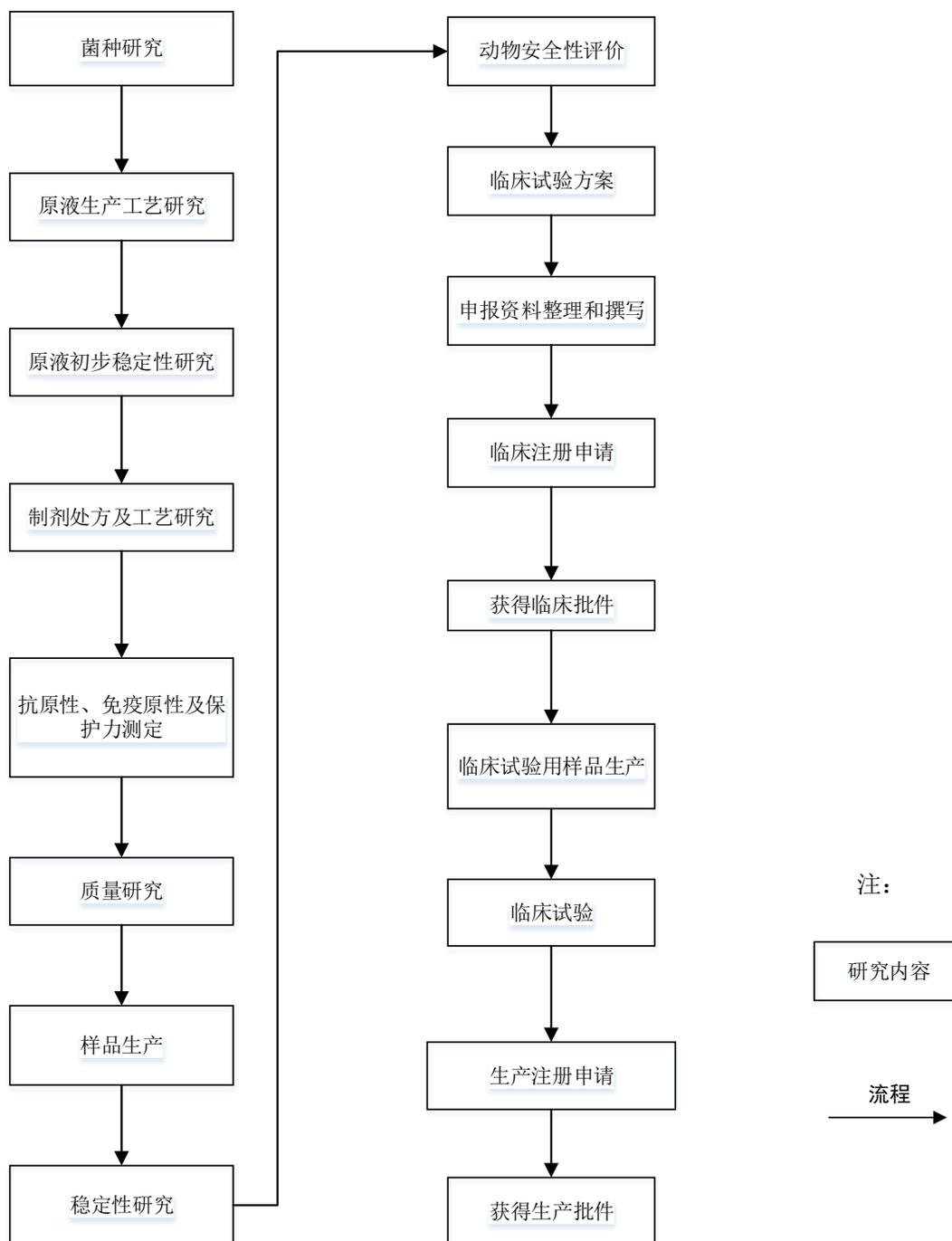
##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模式

### （一）组织结构



## （二）主要生产及服务流程

公司的疫苗产品研发流程图如下所示：



疫苗产品研发流程图

### 三、公司主要资产和资质情况

#### (一)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1、无形资产

##### (1) 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已授予的专利权 3 项及已公开的专利申请权 6 项，具体如下：

##### a. 专利权

序号	专利权人	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康乐卫士	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	ZL02129070.9	发明	2002.8.30	2007.1.3
2	康乐卫士	一种提高人乳头瘤病毒 L1 蛋白原核表达产率的方法	ZL200710005100.3	发明	2007.2.14	2009.8.26
3	康乐卫士	多价重组人乳头瘤病毒疫苗及其利用	ZL200910082730.X	发明	2009.4.28	2014.6.18

##### b. 专利申请权

序号	专利申请人	名称	申请号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1	康乐卫士	重组的人乳头瘤病毒 6 型 L1 蛋白及其用途	201310519442.2	发明	2013.10.29
2	康乐卫士	重组的人乳头瘤病毒 16 型 L1 蛋白及其用途	201310696233.5	发明	2013.12.18
3	康乐卫士	重组的人乳头瘤病毒 18 型 L1 蛋白及其用途	201310696226.5	发明	2013.12.18
4	康乐卫士	重组的人乳头瘤病毒 33 型 L1 蛋白及其用途	201410021940.9	发明	2014.01.18
5	康乐卫士	重组 HPV-58 型 L1 的 VLP 疫苗及其制备方法	201410054216.6	发明	2014.02.18
6	康乐卫士、中科院过程所	一种具有治疗或预防 HPV 病毒的疫苗组合物及其应用	201410382617.4	发明	2014.08.06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已公开的专利申请权，公司还有 10 项专利申请已获得《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但尚未公开。

## (2) 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商标权 8 项。明细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注册号	类号	有效期限
1		康乐有限	11184193	5	2013.11.28-2023.11.27
2		康乐有限	11184260	42	2013.11.28-2023.11.27
3	<b>康乐卫士</b>	康乐有限	11184280	42	2013.11.28-2023.11.27
4	<b>HEALTH GUARD</b>	康乐有限	11184292	42	2013.11.28-2023.11.27
5		康乐有限	11184327	10	2013.11.28-2023.11.27
6		康乐有限	11190645	5	2013.11.28-2023.11.27
7		康乐有限	11190677	42	2013.11.28-2023.11.27
8		康乐有限	11190696	10	2013.11.28-2023.11.27

公司拟将上述商标的商标权人变更为康乐卫士，相关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 项，明细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全称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1	2014SR101051	HPV 纯化过程优化控制管理系统 V1.0	康乐卫士	2014.07.18
2	2014SR101052	HPV 实验过程优化控制管理系统 V1.0	康乐卫士	2014.07.18

## (4) 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拥有或使用土地使用权；公司所属子公司天德药业拥有其名下 2 项房产所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土地证号	座落	面积 (m <sup>2</sup> )	使用权类型	有效期
1	天德药业	泰州国用(2013)第 20821 号	泰州医药高新区药城大道 9 号东方温莎小镇花园 9 幢 3 单元 406 室	8.7	出让	2079.01.12
2	天德药业	泰州国用(2013)第 20804 号	泰州医药高新区药城大道 9 号东方温莎小镇花园 4 幢 3 单元 805 室	8.1	出让	2079.01.12

## 2、固定资产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及办公家具、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 24,701,079.84 元，累计折旧 10,740,112.69 元，固定资产净值 13,960,967.15 元。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械设备	20,897,750.88	7,857,252.95	13,040,497.93
办公家具	477,366.00	411,636.24	65,729.76
运输设备	561,961.00	533,862.95	28,098.05
电子设备	2,100,665.48	1,800,163.60	300,501.88
房屋建筑物	663,336.48	137,196.95	526,139.53
<b>合计</b>	<b>24,701,079.84</b>	<b>10,740,112.69</b>	<b>13,960,967.15</b>

## (1) 房屋及建筑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拥有任何房地产，其子公司天德药业拥有如下房屋：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产权证号	地址座落	设计/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平方米)
1	天德药业	泰房权证高新字第 S0011953 号	泰州医药高新区药城大道 9 号东方温莎小镇花园 9 幢 3 单元 406 室	成套住宅	87.16
2	天德药业	泰房权证高新字第 S0011760 号	泰州医药高新区药城大道 9 号东方温莎小镇花园 9 幢 3 单元 805 室	成套住宅	87.60

序号	所有权人	房屋产权证号	地址座落	设计/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合计			-	-	174.76

### 3、公司租赁房屋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向第三方租赁房屋 1 处且签署了相应的租赁协议，该等租赁房屋的具体情况为：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地点	租赁房屋房产 证号	租赁面积(平 方米)	年租金(元)	租赁期限
1	北京经 开投资 开发股 份有限 公司	康 乐 有 限	北京经济技 术开发区荣 昌东街7号 隆盛工业园 2号厂房 201、201单 元	X京房 权证开 字第 00427 号	2,742	第一年： 1,316,160.00; 第二年： 1,414,872.00; 第三年： 1,480,680.00	2012.12.1-2015.11.30

## (二) 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颁发单位	有效期限
康乐卫士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 企业)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安全 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7年1月
康乐卫士	高新技术企业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 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 务局	2017年7月

## 四、公司员工情况

### (一) 员工结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有员工 75 人，构成情况如下：

#### 1、岗位结构

岗位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管理人员	7	9%
研发人员	52	70%

财务人员	4	5%
其他保障人员	12	16%
合计	75	100%

## 2、学历结构

学历情况	人数	所占比例
硕士及以上	23	31%
本科	24	32%
大专及以下	28	37%
总计	75	100%

## 3、年龄结构

年龄分布	人数	所占比例
20—29 岁	31	42%
30—39 岁	37	49%
40—49 岁	4	5%
50 岁以上	3	4%
合计	75	100%

## (二)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刘永江，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陈健平，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沈益国，男，196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合肥工业大学学士，哈尔滨理工大学硕士，执业药师。1995 年至 2011 年，先后任乌苏里江制药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任哈尔滨莱博通制药有限公司（被誉衡药业收购）质量副总经理，任黑龙江福和華星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兼质量授权人，任葵花药业生产技术总监，2011 年至 2015 年 4 月任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5 年 5 月至今，任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伍树明，男，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科院科学院遗传学博士。2001年至2003年，就职于北京华大基因中心；2008年至2012年，任中国医药研究开发中心项目主管；2012年至今，任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蛋白工程部副经理。

张海江，男，197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师范大学博士，美国范德比尔特大学博士后。2009年至2011年，任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助理研究员；2011年至2012年，任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助理研究员；2012年至2014年，任京天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4年至今，任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生物制剂部副经理。

张瑞霞，女，198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2006年至2007年就职于四川好医生集团质量控制部；2007年至2011年，任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部长；2011年至今，任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质量保证部部长、中试车间主任。

## 五、销售及采购情况

### （一）销售情况

#### 1、主要销售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	5,567,512.62	3,437,281.55
其他业务收入	-	218,446.60	72,815.54
营业收入合计	-	<b>5,785,959.22</b>	<b>3,510,097.09</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服务收入	-	-	2,912.62	0.05	7,281.55	0.21
技术开发收入	-	-	5,564,600.00	99.95	3,430,000.00	99.79
合计	-	-	5,567,512.62	100.00	3,437,281.55	100.00

## 2、主要客户群体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仍然处于研发阶段，公司在2013年、2014年主要为关联方天舒生物提供技术开发服务；2015年，公司已经停止此项业务。

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主要产品为系列HPV疫苗，主要用于适龄女性接种，预防由HPV感染引发的宫颈癌等疾病。未来公司研发产品完成临床，实现上市销售后，将主要向适龄女性销售和接种，这些人口都属于公司未来主要的客户群体。

## 3、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 (1) 2015年1-3月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2015年1-3月，公司尚未实现营业收入。

### (2) 2014年度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单位	收入金额	占销售收入比例(%)
天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564,600.00	96.17
合计	5,564,600.00	96.17

### (3) 2013年度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客户单位	收入金额	占销售收入比例(%)
天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3,430,000.00	97.72
合计	3,430,000.00	97.72

## （二）采购情况

### 1、营业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	3,899,972.29	3,140,765.58
其他业务成本	-	198,047.94	66,015.98
<b>营业成本合计</b>	<b>-</b>	<b>4,098,020.23</b>	<b>3,206,781.56</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服务成本	-	-				
技术开发成本	-	-	3,899,972.29	100.00	3,140,765.58	100.00
<b>合计</b>	<b>-</b>	<b>-</b>	<b>3,899,972.29</b>	<b>100.00</b>	<b>3,140,765.58</b>	<b>100.00</b>

### 2、报告期内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2015年1-3月前5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本期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200,000.00	35.40
北京化工大学	80,000.00	14.16
杭州百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7,714.55	8.45
北京拜尔迪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0,273.00	7.13
北京瑞祥能元商贸有限公司	50,188.25	8.88
<b>合计</b>	<b>418,175.80</b>	<b>74.03</b>

（2）2014年前5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本期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3,450,000.00	50.93
北京伽拓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601,369.40	8.88
北京中原领先科技有限公司	487,914.14	7.20
北京维通利华实验动物技术有限公司	338,959.00	5.00
北京协和建昊医药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45,723.00	3.63
合计	5,123,965.54	75.64

## (3) 2013 年前 5 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本期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北京伽拓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360,440.00	13.07
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标准化研究中心	350,000.00	12.69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382,200.00	13.86
北京协和建昊医药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60,082.00	9.43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230,000.00	8.34
合计	1,582,722.00	57.39

## (三)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重大合同，包括战略协议、研发类合同、采购合同等，该等合同的具体情况如下：

**1、战略协议**

2014 年 9 月 20 日，公司与俄罗斯阿穆尔州政府签署《意向协议》。根据该协议，如果俄罗斯联邦政府作出在阿穆尔州建立工业生产型经济特区的决定，公司应在阿穆尔州布拉戈维申斯克地区注册商业单位实施《HPV 疫苗高新工艺生产投资项目》，并以该单位名义递交获取经济特区居民企业资格的应用。

**2、研发类合同**

(1) 2009 年 11 月 24 日，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康乐卫士以及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妇产医院签署《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任务书》，约定康乐卫士作为课题承担单位负责完成 HPV 疫苗临床前研究；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

发的重组 HPV 多价联合疫苗的临床研究批件；丰富生物制药的研究内容和手段，促进北京市的生物制药产业发展及带动高科技产业结构的调整。就该项目市财政科技经费拨款 330 万元。项目起止年限为 2009 年 8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 2011 年 2 月 25 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康乐卫士签署《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协议书》。根据该协议，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资助康乐卫士人民币 330 万元，支持康乐卫士宫颈癌预防性疫苗临床前实验研究项目；该项目执行期自 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6 月。

以上两个合同，根据公司提供的《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调整申请审批单》，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的批准，上述课题已延期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目前正在组织项目验收。

(3) 2013 年 1 月 31 日，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和康乐卫士签署《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协议书》。根据该协议，康乐卫士作为项目承担单位承担基于生物新型佐剂系统开发及尖锐湿疣疫苗研制。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对该项目计划拨付资金 80 万元，该项目执行期自 2012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目前已完成全部工作任务，正在组织项目验收。

(4) 2013 年 5 月 21 日，康乐卫士与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签署《北京市科技专项工作任务书》，约定由康乐卫士完成《宫颈癌预防性疫苗临床前实验研究》，获得临床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等任务。该项目由市财政科技经费拨款 55 万元。项目起止年限 2013 年 6 月至 2016 年 6 月。

### 3、技术服务合同

2014 年 2 月 24 日，康乐卫士与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签订《技术服务合同》，约定康乐卫士委托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对“重组三价人乳头瘤病毒（16/18/58）型疫苗”开展临床前安全性研究。合同约定康乐卫士应就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支付费用合计 330 万元。

#### 4、采购合同

2014年3月13日，公司与北京伽拓医药研究有限公司签订《实验动物寄养协议书》，约定公司委托北京伽拓医药研究有限公司饲养 SPF 小鼠用于研究工作；每只小鼠饲养价格 1.8 元/天，每间 SPF 动物房最低使用价格按每天 400 只小鼠计算，超过 400 只的按实际饲养数量计算；每间 SPF 动物房最小使用周期为 6 个月，不满 6 个月的按 6 个月计算，超过 6 个月的按照实际月份计算，不足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算；付款方式：每占用一个 SPF 动物房前，支付该动物房 6 个月的基础使用费，合计 131,040 元，满 6 个月后按 6 个月一周期支付基础使用费；每三个月计算一次。

## 六、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从事新型疫苗研究、开发和产业化的创新驱动型生物制药企业，在新型重组 HPV 疫苗研发方面具有国内外领先的核心技术与研发能力。公司立足于生物医药制造行业，已经建立了一支由国家“千人计划”获得者陈小江教授领衔，以刘永江、陈健平等生物医药领域内优秀专家学者为骨干，合计人员占公司员工总数 70% 的高素质研发团队；公司目前已有 3 项自主知识产权的研发专利获得授权，有 16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自有商标权 8 项；与产品研发密切相关的软件著作权 2 项。公司拥有成套先进的研发仪器设备用于开展主营产品研发工作。

公司利用上述资源要素，开展基于结构设计的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开发，目前主要项目为基于 HPV 病毒结构设计的系列 HPV 疫苗的研发，HPV 三价疫苗已经完成临床前研究工作，并已向国家药监系统提交临床试验注册申请，预计 2016 年上半年获得临床批件，同时启动一期临床试验。公司其他重组蛋白类项目研发工作也正在有序推进。

未来公司将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在确保公司已申报疫苗能够尽快完成临床试验，并最终顺利生产上市销售的同时，确保其他在研项目顺利推进。

## （一）研发模式

公司疫苗产品研发过程参见本节“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模式”之“（二）主要生产及服务流程”。

公司研发机构设置情况如下：



具体地，公司研发相关部门主要职能如下：

部门	职能简介
蛋白工程部	承担药品研发过程中的工程菌构建及生产工艺可行性研究。
工艺开发部	承担药品研发过程中生产用菌种种子库建立、传代稳定研究、种子库日常管理和菌种保藏工作；承担发酵、蛋白纯化、制剂工艺中试路线设计、优化以及工艺放大等相关工作；负责新产品中试放大、工艺验证及申请临床用样品和临床试验用样品生产等。
质量保证部	承担新药研发及生产过程中的质量管理等保障监督工作。
生物制剂部	承担生物制剂处方（包括剂型选择、配方的筛选、包材选择、影响因素实验等）研究工作；与质量分析部配合制定生物制剂稳定性、安全性研究方案等。
临床医学部	负责药品研发项目的申报与注册，以及临床实验组织与实施工作。
质量分析部	承担新产品、新项目研发过程中质量分析相关的工作，根据项目开展情况，合理安排人员、调配仪器，保证能够及时对送检样品进行检测并提供数据，对检测结果的准确性、科学性负责，为各项目的科学开展提供保障。

## （二）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 HPV 疫苗产品正处于临床研究阶段，未来公司产品完成临床，取得新药证书与生产批件，将开始 HPV 疫苗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的销售渠道、销售团队正处于规划建设中。

### （三）生产和采购模式

公司的系列 HPV 疫苗产品尚处于研究开发阶段，产品并未进入实质生产阶段。公司主要采购产品为 HPV 疫苗产品研发过程中所需的试剂和耗材，以及委托其他相关研究机构提供相关检测服务，目前采购量均不大，主要供应商为相关研究院及提供各类试剂和耗材的生物技术公司。

### （四）盈利模式

公司是一家从事基于结构设计的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开发和产业化的创新驱动型生物制药企业，在重组疫苗研发领域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目前公司正在全力推进系列 HPV 疫苗产品的研发工作，其中，重组三价 HPV 疫苗已经完成临床前研究，并已完成临床申报，在取得临床批件后，即启动三期临床试验，完成临床后申报新药证书及生产批件，开始疫苗生产及上市销售，公司将获得持续的盈利能力。

##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 （一）行业基本情况

#### 1、行业分类

康乐卫士是从事新型疫苗研究、开发和产业化的生物制药企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C27）”；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C27）”之“生物药品制造业（C276）”。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C2760 “生物药品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511 制药、生物技术和生命科学”。

#### 2、行业主管部门、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自律组织

公司所在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CFDA）。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药品价格政策，监督价格政策的执行，调控药品价格总体水平。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主要负责对药品以及医疗器械的研究、生产、流通及使用进行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包括市场监管、注册审批、GMP 及 GSP 认证、推行 OTC 制度、药品安全性评价等。

公司所在行业的自律组织是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其主要职能为：为会员单位和政府有关部门决策提供服务，开展行业调查研究，提出行业发展和立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参与相关法律法规、宏观调控和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参与制订修订行业标准和行业发展规划、行业准入条件，完善行业管理，促进行业发展；订立行业行规行约，建立行业自律机制，营造行业公平竞争的良好环境，维护行业整体利益。

## （2）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序号	颁布时间	颁布单位	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1	2009.6	国务院	《促进生物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	提出了一系列具体的措施支持生物产业的发展：培育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鼓励和促进中小生物企业发展；支持建立生物企业孵化器和留学生创业服务中心；充分发挥企业技术创新主体的作用，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自建或以产学研联合的方式建设研发平台；为生物企业实施税收优惠政策；支持生物企业利用资本市场融资，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小生物企业在中小企业板和创业板上市或境内外筹资；培育生物产品市场，扩大医疗保险覆盖范围等。
2	2010.10	信息化部、卫生部、SFDA	《关于加快医药行业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	要求加大对生物技术药物制剂的开发创新力度。东部沿海发达地区充分利用技术、资金、人才、品牌、营销渠道的优势，跟踪国际最先进技术，重点发展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资源消耗低的高科技产品，形成符合国际标准的“长三角”、“珠三角”和“环渤海”三个综合性医药生产基地。

序号	颁布时间	颁布单位	法规名称	主要内容
3	2010.10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将生物产业列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决定指出我国将大力发展用于重大疾病防治的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等创新药物大品种，提升生物医药产业水平。加快先进医疗设备、医用材料等生物医学工程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促进规模化发展。
4	2011.11	科技部	《“十二五”生物技术发展规划》	在“十二五”期间，促使生物技术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生物技术整体水平进入世界先进行列，部分领域达到世界领先水平； <u>生物医药</u> 、 <u>生物农业</u> 、 <u>生物制造</u> 、 <u>生物能源</u> 、 <u>生物环保</u> 等五大类产业快速崛起，生物产业整体布局基本形成，推动生物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之一，使我国成为生物技术强国和生物产业大国。生物医药成为生物技术各领域中产业重点之一。
5	2012.1.19	工信部	《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大力发展生物技术药物、化学药新品种、现代中药、 <u>先进医疗器械</u> 、 <u>新型药用辅料</u> 包装材料和制药设备，加快推进各领域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促进医药工业转型升级和快速发展，并重点发展缓释、控释、速释、靶向、透皮及粘膜给药等 DDS 技术。

## （二）生物医药行业发展概况

### 1、生物医药行业简介

生物医药产业由生物技术产业与医药产业共同组成，是一个医药行业的新兴产业，被称为“永不衰落的朝阳产业”。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生活环境的变化、人们健康观念的转变以及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等因素影响，与人类生活质量密切相关的生物医药行业近年来一直保持了持续增长的趋势，目前该行业已经成为全球增长最快的行业之一，增长速度是全球经济平均增长率的 10 倍左右。据 IMS Health 统计，2014 年全球医药市场销售额将达到 1.1 万亿美元，未来几年将保持 5%-8% 的复合增长率，这反映了全球医药市场强劲的整体增长趋势。

## 2、国内生物医药行业现状及趋势分析

我国生命科学和生物技术总体上在发展中国家居领先地位，许多生物新产品、新行业快速发展，加上我国是世界上生物资源最丰富的国家之一，我国生物医药产业具有较好的发展基础。同时，国家“十二五”规划明确了生物医药发展的重点，包括基因药物、蛋白药物、单抗克隆药物、治疗性疫苗、小分子化学药物等。我国生物医药产业的市场前景广阔，产业发展处在重要战略机遇期。

自 2007 年国家发改委《生物产业发展“十一五”规划》发布以来，我国生物药品制造业保持快速发展势头。2010 年 10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明确提出到 2020 年，将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生物药品制造业发展前景广阔。

根据 IMS Health 预计，2011 年至 2016 年我国医药市场仍有望保持 16.1% 的高年均复合增长率。2011 年，我国医药市场规模已超越法国和德国，成为仅次于美国和日本的全世界第三大医药市场，预计到 2015 年我国在全球医药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将进一步得到巩固，2020 年我国有望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药品市场。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华融证券整理

国家统计局发布数据，截至 2013 年末，我国医药制造业总资产规模达到 18,480 亿元；2013 年全年，我国医药制造业实现销售收入 20,593 亿元，较“十五”末期的 2005 年增长 16,573 亿元，复合增长率 22.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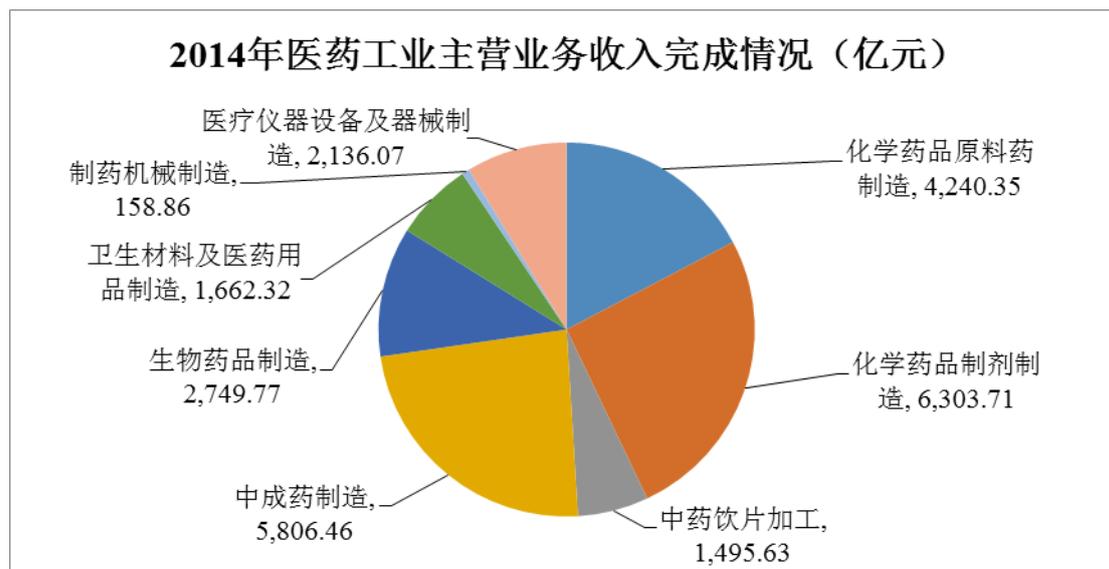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华融证券整理

生物制药产业是我国医药工业快速发展的主力军，“十一五”期间的工业总产值的复合年增长率为 33.61%，进入“十二五”以后，2011 年和 2012 年分别增长 32.38% 和 19.7%，2013 年达到了 21,534 亿元，同比增长 17.91%。

工信部的统计数据显示，2013 年我国医药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682 亿元，同比增长 17.9%；生物医药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381 亿元，同比增长 17.5%。生物医药产业在整个医药产业中的比例为 11%，与发达国家生物医药产业占整个医药产业的比例相比仍处于较低水平，我国生物医药产业还有非常大的发展空间。

从 2014 年医药工业主营业务收入完成情况来看，2014 年医药工业规模以上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4,553.16 亿元，同比增长 13.05%，高于全国工业整体增速 6.05 个百分点，但较上年降低 4.85 个百分点。生物药品制造工业规模以上企业 2014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749.77 万元，占医疗行业总体收入比重的 11.2%，同比增长 13.95%，增长速度则高于医药工业的平均水平。



资料来源：工业和信息化部，华融证券整理

在药品市场增长空间方面，中国将是潜力最大的市场。未来我国人口老龄化加深和居民可支配收入的增长是推动我国医药行业持续增长重要动力。目前，我国用药水平还偏低，医药市场的不断扩大是必然趋势。未来医疗体制改革和行业结构调整将是影响医药行业的主要政策面因素。根据国家“十二五”规划纲要，未来五年我国将健全医疗保障体系，建立和完善以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为基础的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同时，我国还将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坚持中西医并重，加强中药资源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由此可见，医药行业整体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契机。

从生物医药细分领域来看，近年来在化学药和中药不能有效治疗的疾病领域发病率有所升高，生物技术药物的重要性得到越来越多的重视。生物技术药物产业具有较强的市场潜力，将成为今后生物医药产业的重要推动力。2010年，世界药物销售额前三十名中有三分之一是生物技术药物，生物技术药物的销售额占世界医药市场的比重约为17%，此外，全球免疫类药物总销售额的79%、肿瘤类药物销售总额的35%都是生物技术药物。

### （三）HPV 疫苗行业发展概况

#### 1、HPV 病毒简介

HPV 属于乳头瘤病毒科 (*Papillomaviridae*)，是一组嗜上皮细胞的小双链 DNA 病毒。病原生物学、流行病学等充分证据表明，宫颈癌是由高危型人乳头瘤病毒 (HPV, human papilloma virus) 的持续感染引起的，几乎所有宫颈癌病例中均可以检测到 HPV DNA。此外，全球 90% 的肛门癌、70% 的阴道癌、50% 的阴茎癌、40% 的外阴癌以及 30% 的口咽癌 (食管癌) 可以归因于 HPV 感染。

HPV 疫苗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癌症疫苗。2006 年 6 月 8 日，美国食品与药品管理局 (FDA) 正式批准默克 (Merck) 公司生产的 Gardasil HPV 预防性疫苗上市，该疫苗被批准用于预防 9~26 岁女孩和妇女 HPV16、18、6、11 型感染所引起的宫颈癌、阴道癌、外阴癌和肛门癌及癌前病变和生殖器疣，这是 FDA 通过的世界上第一个肿瘤疫苗。随后英国葛兰素史克 (GSK) 公司生产的商品名为 Cervarix 的 HPV 预防性疫苗也成功上市。这两种 HPV 预防性疫苗因其不含活生物制品或病毒 DNA，因此不具有感染性，仅供预防使用。目前，这两种疫苗已在全球 140 多个国家和地区上市(包括中国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并有 50 多个国家和地区将其纳入国家免疫规划。截至 2014 年底，全球 HPV 疫苗市场销售总额达到 175 亿美元，年均销售额高于 20 亿美元，HPV 疫苗在全世界的市场认可度可见一斑。

#### 2、我国 HPV 疫苗行业发展现状

宫颈癌是最常见的女性恶性肿瘤之一。宫颈癌是全球女性第二大肿瘤，每年约有 53 万新诊断的宫颈癌患者，并且有 27 万人死于宫颈癌。

宫颈癌作为严重威胁我国女性健康的恶性肿瘤，国内外均没有有效的治疗手段。目前我国具有发生宫颈癌风险的 15 岁以上女性有 5.52 亿人，宫颈癌为 15~44 岁女性中发病率第二高的恶性肿瘤。尽管由于我国肿瘤监测登记点的分布偏向于相对发达地区，宫颈癌疾病负担存在低估的现象，以我国每年新发宫颈癌病

例数约 15 万估算，仍然占据全球宫颈癌患者总数的近 1/3。此外，近年来我国宫颈癌的发病率和死亡率加速增高，且呈年轻化趋势。1989 至 2008 年全国子宫颈癌粗发病率以平均每年 8.7% 的速度递增，且分别在 1989 至 1999 年后分别以平均每年 20.5% 和 22.5% 的速度递增；虽然全国宫颈癌粗死亡率和世标率 1989 至 2008 年间无变化，但在 1999 至 2008 年死亡率平均每年上升 8.1%。宫颈癌的预防是我国公共卫生领域的一个巨大挑战。

MERCK 与 GSK 的 HPV 疫苗已于全球逾 140 个国家或地区注册使用，并已注射逾 1 亿剂。截至 2014 年底，全球 HPV 疫苗市场销售总额达到 175 亿美元，年均销售额高于 20 亿美元，HPV 疫苗在全世界的市场认可度可见一般。截至目前，尚无 HPV 疫苗产品在国内上市。

根据官方数据，中国全国适接种 HPV 疫苗的 12~40 岁女性人口为 30,445 万人，若分十年接种完毕，每人接种 3 剂，每剂 300 元，那么总市场规模为 274 亿零 500 万元。其中 12~40 岁城市女性人口为 15,600 万人，市场规模为 140 亿 4,000 万元。目前全国外出农民工为 1 亿 5,863 万人，如果其中半数为女性，应有约 7,500 万人，年龄基本都低于 40 岁，则上述城市女性加城市流动女性总人口为 2 亿 3,100 万人，市场总规模为 207 亿 9,000 万元。

### 3、行业发展与进入壁垒

#### (1) 政策壁垒

HPV 疫苗生产除了受药品注册、生产质量、经营质量及药品标准监管外，还受到疫苗批签发和疫苗流通方面的监管。

《生物制品批发管理办法》规定，疫苗类制品以及国家药监局规定的其他生物制品，每批制品出厂上市或者进口时必须进行强制性检验、审核。检验不合格或者审核不被批准者，不得上市或者进口。

《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规定对于生物制品，新药和仿制药均按照新药申请程序申报，这是为了加强对生物制品的监管，但也从客观上提高了生物制药行业的准入门槛。

因此，政府有关药品注册、医药生产、环境保护的相关政策法规均在保障行业健康稳定运行的同时，也提高了行业的进入门槛。

## **(2) 技术壁垒**

技术壁垒也是行业的一个较高门槛，主要表现在企业的研发能力和产业化能力。一方面，自主研发新疫苗产品具有时间长、投入大、失败风险高等特点，同时，疫苗研制企业必须拥有多学科的研究人才、良好的研发平台以及多年疫苗研发经验；另一方面，购买已研发成功的技术实施产业化开发也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不仅消化吸收技术难度较高，技术产业化本身也需要较长的周期。因此，疫苗生产企业若没有研究开发能力和知识产权专利，很难进入疫苗行业。

## **(3) 资金壁垒**

生物医药行业是高投入行业，前期的临床前研究和临床试验都需要投入大量人力物力财力；中期建造药品生产线亦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因为药品生产所需专用设备多，有些重要仪器设备尚需要依赖进口，或需要特别定制非标准设备；药品生产还需要 GMP 厂房的建设，费用昂贵；后期建设销售网络也需要投入资金，一种新的产品要想在较短时间内占领市场，需要在市场推广与销售队伍建设过程中投入巨额资金。因此，大量资金需求提高了生物医药行业的进入门槛。此外，一个新产品的研究开发到成熟上市是一个延续多年的过程。大量资金的需求以及投资的长期性提高了投资生物医药行业的门槛。

## **4、行业上下游分析**

HPV 疫苗行业的上游行业为培养基、化学试剂和药品包装制造行业，疫苗行业的下游为普通消费者，但是消费者必须通过各级疾控中心或接种单位进行疫苗接种。

## (1) 产业链上游分析

培养基和化学试剂作为疫苗生产的主要原材料，在疫苗生产成本中占 10% 左右比例，但是由于疫苗行业中二类疫苗实行自主定价，行业利润率较高，因此原材料价格对疫苗行业影响较小。培养基和化学试剂行业竞争充分、供应能力强，产品的技术含量不高，所以对疫苗行业的控制力不高。药品包装的成本占疫苗生产成本的比例较高，约占 35% 左右，医药包装价格上涨，对于国家定价的一类疫苗生产企业有较大影响，但对于二类疫苗生产企业，由于疫苗销售价格相对较高，因此包装材料价格上涨对二类疫苗生产企业的影响有限。

## (2) 产业链下游分析

### ① 疾控中心、接种单位

一类疫苗由省级疾控中心根据国家免疫规划直接向有资质的疫苗生产单位采购，然后通过各省、市、县疾控中心逐级下发到基层接种单位——防保所或接种点。因此国家免疫规划确定的采购量对一类疫苗生产商有着较大的影响。

二类疫苗市场则是放开的市场，各级疫苗接种点都可以直接向疫苗生产单位进货，也可以向疫苗代理商采购。2005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的《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打破了疫苗市场流通领域由疾控中心一统天下的经营局面，二类疫苗市场实现了销售渠道的开放，二类疫苗生产企业的销售对象由原来的 31 家省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扩展到数万家省、市、县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接种单位及有资质的疫苗批发企业，促进了二类疫苗市场需求的充分释放。

### ② 普通消费者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的预防保健意识不断地增强，人们对免疫产品品种的多样性、安全性和可靠性的要求也不断增加。我国人均城镇居民收入近几年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随着收入的增长，对疫苗的需求必将增大。此外，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面的扩大也将大大增加农村人口对疫苗的需求量。但是，人们对于 HPV 疫苗的认识不足，选择自愿接种 HPV 疫苗的

人群大多属于高收入群体，行业的发展受制于中低收入水平的消费者对于 HPV 疫苗的认可度和接受度。

## 5、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 (1) 有利因素

#### ①市场潜力巨大

宫颈癌疫苗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可以有效预防癌症的疫苗，上市以来创造了巨大的社会效益。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中国人民对健康的需求和认识的提高，通过接种安全有效的重组人乳头瘤病毒疫苗来预防宫颈癌和其他相关疾病将越来越受重视。

我国是一个十三亿人口的大国。截至 2013 年，除香港、澳门和台湾外，我国人口达 1,385,566,500 人，其中男性 667,460,400 人，女性 718,106,100 人。我国处于宫颈癌患病风险的人群（ $\geq 15$  岁的女性）达到 552,230,000 人；宫颈癌的粗发病率为 9.4 人/10 万人年。市场潜力很大。目前中国市场上尚未有人乳头瘤病毒疫苗上市，开发研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安全有效且价格合理的国产人乳头瘤病毒疫苗成为当务之急。

#### ②HPV 疫苗指南的公布将大大缩短临床周期

由 WHO 组织的《HPV 疫苗指南》修订工作正在进行之中，目前已完成第四次修订，该修订稿中将 HPV 疫苗的三期临床的临床终点修订为三种，即病理学、病毒学和免疫学终点，该指南实施后，采用病毒学和免疫学临床终点，将大大缩短三期临床周期。

#### ③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

相关国家扶持政策详见本节“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章节。

#### ④中国经济的平稳增长和国内人均生产总值的进一步提高。

人们对于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增速与总体经济增速有高度正相关关系，总体经济形势景气将有助于生物医药行业的持续发展。国际经济一体化不断加深，美国、欧盟等仍未完全走出经济危机泥沼，中国受国际经济大环境影响及国内经济转型需要，近些年虽仍保持着国内生产总值的稳步提高但同比增幅存在减缓趋势。从全球局势来看，中国仍然是经济增长最迅速的国家之一，未来随着国际形势逐步转好，中国完成经济转型，国内生产总值将持续稳定提高，中国的医疗卫生服务行业也将受益于国内经济环境的向好而形成稳步增长态势。

## （2）不利因素

### ①疫苗安全性

此前时有报道目前上市的 HPV 疫苗产生的副作用，个别接种对象产生诸如局部的红肿疼痛以及发烧、头晕、恶心等全身症状，另有英国相关报道接种产生免疫毒性和 DNA 毒性。

### ②上市审批流程时间较长、流程较为复杂

按照现行《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各疫苗生产企业要在疫苗临床试验结束后，将数据提交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由药品评审中心组织专家对临床试验的数据进行评审。审批时间根据具体情况会有差异，一般一类生物制品平均审评周期为 1 年，临床时间会持续 1-5 年时间。

整体看来，疫苗上市审批进程较长、流程较为复杂，临床产品也存在无法取得新药证书和生产批件，无法实现上市销售的风险。

## （四）公司竞争地位与优势

### 1、我国 HPV 疫苗行业竞争状况分析

截至目前，尚无 HPV 疫苗产品在国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上市。

目前国外已上市的人乳头瘤病毒疫苗主要有三种，分别是：2006 年首次上市的由 16、18、6 和 11 型人乳头瘤病毒 L1 重组蛋白构成的四价疫苗（Gardasil），

2007 年首次上市的由 16 和 18 型乳头瘤病毒 L1 重组蛋白构成的二价疫苗（Cervarix），以及 2014 年 12 月首次上市的由 6、11、16、18、31、33、45、52 和 58 型人乳头瘤病毒 L1 重组蛋白构成的九价疫苗（Gardasil 9）。三种疫苗均尚未在我国上市。国外已上市 HPV 疫苗虽然安全有效，并被国外广泛推广使用，但在市场推广以及使用上还存在一些不足，例如生产成本低，价格昂贵，生产安全性要求高，以及质控困难等。

目前，我国已批准默克（Merck）公司的四价疫苗 Gardasil 和 GSK 公司的 HPV16/18 的二价疫苗进行进口注册临床试验。此外，国内有两家自行研发的 HPV 疫苗正在进行临床试验。

截至目前，尚无 HPV 三价疫苗产品在国内外进行临床试验。

同类产品比较见下表：

主体	Merck	GSK	康乐卫士
疫苗名称	Gardasil	Cervarix	HPV 三价疫苗
注册类别	进口	进口	1
亚型	6、11、16、18	16、18	16、18、58
表达系统	酵母	昆虫细胞	大肠杆菌
疫苗形态	类病毒颗粒	类病毒颗粒	类病毒颗粒
佐剂	铝佐剂	铝佐剂+MPL	铝佐剂
当前进展	中国临床III期	中国临床III期	2015 年 3 月申请临床
预防范围	70-80%	70-80%	80-93.7% 东亚

## 2、公司竞争优势分析

### （1）技术优势

康乐卫士具备较高的 VLPs 疫苗的研发能力和优势，现已全面掌握了大肠杆菌表达系统制备 VLPs 疫苗的多项核心技术。公司具有基于大肠杆菌表达系统生产重组人乳头状瘤病毒疫苗的完全自主的核心技术平台，拥有“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一种提高人乳头瘤病毒 L1 蛋白原核表达产率的

方法”和“多价重组人乳头瘤病毒疫苗及其利用”等3项授权发明专利和16项发明专利申请、8项商标权。

公司开发的 HPV 疫苗与已上市疫苗相同，其抗原成份均来源于 HPV 的主要衣壳蛋白 L1-VLPs。但本产品采用大肠杆菌表达系统高效表达生产 HPV L1 五聚体的技术路线，解决了当前同类产品生产中存在的 VLP 蛋白纯度低、收率低的问题。与已上市 HPV 疫苗产品（采用真核表达系统）相比，本产品的大肠杆菌表达生产 HPV L1 五聚体的技术具有产率高、成本低、安全性高的特点。

具体来讲，与同类产品相比具有以下技术优势：

#### ①预防范围更广

目前国外广泛使用的四价和二价 HPV 疫苗以及在我国进入临床研究的 HPV 疫苗仅能预防 HPV16 和 18 引起的宫颈癌（占约 70%）。本产品为三价 HPV 疫苗，可以预防由 HPV16、18 和 58 型病毒感染引起的宫颈癌等相关疾病。基于中国等亚洲地区 HPV58 型高流行率的独特性，我们在国内已进入临床试验的二价疫苗(HPV16/18)的基础上，增加了 HPV58 型。大量的流行病学数据表明，HPV16、18 和 58 型是导致我国女性罹患宫颈癌的主要罪魁祸首，通过预防 HPV16、18 和 58 型病毒的感染可以预防中国和东亚地区 85.0~93.7%的宫颈癌。

#### ②安全性更高、产量更高、成本更低

第一，公司采用大肠杆菌表达系统不会对 HPV L1 目的蛋白进行糖基化修饰，消除了国外同类产品真核表达系统中可能引入非预期糖基化修饰的潜在风险。HPV 疫苗研制先驱周健等的研究表明，HPV 感染人体细胞后病毒颗粒主要在细胞核内组装和分布，对 HPV16 L1 的所有 4 个潜在 N 糖基化位点进行分析，不存在糖基化修饰；极少部分被糖基化修饰的 L1 蛋白滞留于细胞内质网，不被转运至细胞表面被免疫系统识别，也不被转运至细胞核内参与病毒组装，因此糖基化修饰的 L1 蛋白在 HPV 疫苗设计中不发挥作用，反而会引入由于糖基化修饰带来的潜在安全性风险。

第二，公司采用原核表达系统表达可溶性的 HPV L1 五聚体蛋白再组装形成 VLPs 抗原蛋白的技术路线，由此避免并消除了国外同类产品目的蛋白在真核宿主细胞内表达后即自动组装成大小不均一的 VLPs，并在其内部自动包裹宿主 DNA 等外源杂质而导致产品存在的安全性风险。VLPs 一旦包裹了宿主 DNA 等杂质，在后续纯化过程中将很难去除，要得到高纯度的目的蛋白就需要额外增加体外重解聚-再组装的工艺步骤，在此过程中大量的目的蛋白会遭到破坏而损失或无法彻底清除 DNA 污染而导致产品不合格，这也是当前同类产品产量低成本高的最主要原因。

第三，基于上述安全性特点，公司生产的三价 HPV 疫苗经豚鼠过敏、大鼠急毒、长毒、生殖毒性和食蟹猴长期毒性实验观察结果都证明未发现明显的毒性反应，十分安全。为人体临床试验的安全性提供了科学依据。

### ③质量稳定、效果更佳

第一，公司通过对 L1 蛋白氨基酸序列修饰和大量的处方稳定性条件的研究，获得了一套 HPV 疫苗原液和成品稳定性极高的处方。经长期稳定性试验检测结果表明原液和成品在规定的贮存条件下，其活性、纯度和疫苗效力、pH 等关键指标均未观察到显著变化，说明该疫苗是非常稳定的，克服了 HPV VLP 疫苗普遍存在的易降解和不稳定的问题，为将来的大生产和临床应用推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第二，通过对小鼠、大鼠和恒河猴等动物免疫接种本公司 HPV 疫苗和已上市疫苗进行比对研究证明公司生产的 HPV 疫苗的免疫原性、持久性和保护效果不低於、甚至优于已上市疫苗。为人体临床试验的有效性提供了科学依据。

## (2) 装备优势

公司于 2009 年 6 月-2011 年 5 月累计投资 2,784.99 万元，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隆盛工业园 2 号厂房 201 和 202 单元进行了改造，建成了总面积达 2,092 平方米的集 GMP 中试车间和 VLPs 疫苗开发、检测实验室为一体的重组病毒样颗粒疫苗中试研究基地（生产净化区 1,512 平方米、辅助区 280 平方米、净化实验

室 300 平方米)。重组病毒样颗粒疫苗 GMP 中试车间的建成既满足了药品注册法规的要求,也满足了创新药物所需先进技术装备的要求。GMP 中试车间的建成使康乐卫士研发实力跨上了一个新的台阶,到目前为止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系统的重组蛋白疫苗中试体系。

### (3) 产品开发优势

康乐卫士利用重组大肠杆菌表达 VLPs 技术开发的重组三价人乳头瘤病毒疫苗已经完成临床前研究,已经申请临床试验,并获受理,正在进行技术审评。有望在一年内获准进行临床试验。该产品的病原体病毒型别选取,更符合中国和东南亚地区 HPV 病毒的流行病学特点和提高预防宫颈癌的效果。同时,建立了一套全新的生产工艺。能够以极低的成本制造 HPV 疫苗 L1-VLP 抗原蛋白。与国外同类产品相比在成本上具有压倒性优势。

### (4) 研发团队优势

公司现有员工 75 人,研发人员占公司员工总数 70%。公司员工整体素质较高,具有硕士学位以上人员 23 人、本科 24 人,其中,高级职称 4 人、中级职称和博士 14 人、工程师 15 人。平均年龄在 40 岁左右。公司成立以来经过对 HPV 三价疫苗六年的临床前研究,已经建立了一支由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陈小江教授领军的基于结构设计的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研发的精英团队。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设立后，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政策法规的规定，逐步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在此基础上形成了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在实际经营中严格遵照执行，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规范运行。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和决算方案。涉及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实行回避表决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自公司成立后，公司共组织召开了2次年度股东大会，4次临时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表决、形成决议、制作会议记录。股东大会对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重要规章制度制定和修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做出了有效决议。

####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确定运用公司资产所做出的风险投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自公司成立后，公司共组织召开了7次董事会，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和程序对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对公司管理人员任命、内部机构

的设置、基本制度的制定、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评估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代表一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两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自公司成立后，公司共组织召开了 5 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遵守了《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监事会成员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促进公司治理完善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四）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 **1、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健全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逐步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

#### **2、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设立三会制度以来，共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7 次董事会会议、5 次监事会会议，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公司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程序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

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 3、公司治理机制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公司虽然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公司管理层不断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以此提高公司治理的意识。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其义务，使公司治理更规范。

##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的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等事宜，负责办理信息披露事务，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另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该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做出了书面规定。

####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

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3、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方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四条规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建立相应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并明确董事会的权限；重大事项应严格按有关制度履行决策程序，超出董事会权限的，应报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董事会会议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不得对该事项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财务管理，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已涵盖公司研发、采购、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认为，

1、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并任命了监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涉及股权结构变动、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

2、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层，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重要决策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3、公司现有的一整套公司治理制度应该能给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且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该套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在完整性、有效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并能够有效地落实和执行。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重大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公司及公司管理层已出具《关于公司最近 24 个月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书面声明》：“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案件；不存在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工商、税收、人社、环保、质检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情节严重的重大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列举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天狼星控股、实际控制人陶涛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天狼星控股、陶涛均出具《关于最近24个月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书面声明》：截至本声

明出具之日，本公司/本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资产被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形，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 （一）资产独立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对其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高管职务；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公司单独设立财务部门，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公司独立在中国银行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公司现持有税开国字 110192674250487 号《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缴纳税款，不存在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因此，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公司财务独立。

#### （四）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

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机构独立。

####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基于结构设计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研发（**R&D of Biopharmaceuticals based on Structure Design**），目前研发项目主要为系列人乳头瘤病毒疫苗等。公司目前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业务体系，正准备建立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研发活动。

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不存在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报告期内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为基于结构设计的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研发（R&D of Biopharmaceuticals based on Structure Design），目前研发项目主要为系列人乳头瘤病毒疫苗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为天狼星控股，实际控制人为陶涛，其所控制的企业请参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陶涛名下与药品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相关的企业共有 5 家，该 5 家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说明
1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小分子化学药物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2	天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小分子化学药物的生产。
3	黑河小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原料药、注射液、冻干粉针剂、粉针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订单加工，委托生产。
4	C&C 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基于结构的新型药物设计和筛选。
5	江林威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目前仅持有康乐股份股权，暂无实际经营业务。

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上述企业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目前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存在较大差异，不存在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且在未来也不会从事与公司直接竞争或存在潜在竞争可能的业务。

###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了《避免

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康乐卫士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已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康乐卫士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康乐卫士生产、开发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康乐卫士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康乐卫士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康乐卫士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如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康乐卫士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康乐卫士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康乐卫士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康乐卫士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本人将向康乐卫士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书自本公司/本人签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康乐卫士存续且依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康乐卫士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在上述承诺的基础上，星河实业、大桥股份、小江生物、苏州简约纳、天舒生物、小江制药、北京简约纳、阿穆尔旅游、冰河世纪、东宝硅镁、梦兰星河、星河大岛、红河谷测试、红河谷滑雪、罗细亚和C&C生物医药均进一步与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根据该协议的约定，上述公司向公司作出如下承

诺和安排：

#### “1、避免同业竞争的范围

本公司避免与康乐卫士同业竞争义务的范围为康乐卫士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任何地域所从事的主营业务为基于结构设计的重组蛋白类生物制品研发（R&D of Biopharmaceuticals based on Structure Design），目前研发项目主要为系列人乳头瘤病毒疫苗等。

#### 2、不竞争承诺

本公司不会在康乐卫士经营业务的区域内直接或间接地进行或参与与康乐卫士的主营业务或未来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

#### 3、商机的让与

如果本公司在康乐卫士经营业务的区域内发现有与康乐卫士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应及时通知康乐卫士，并尽其最大努力，按不差于提供给本公司或任何独立第三方的条款与条件向康乐卫士提供上述机会。康乐卫士在收到本公司的通知后，应尽快决定是否接受通知的业务机会。如康乐卫士有意接受该业务机会，则应尽快通知本公司。如康乐卫士在收到本公司的通知后30日或双方同意的其他期限内未通知本公司，则应视为康乐卫士已放弃对该业务机会的优先权。本公司可以自行从事、发展、经营该等业务。”

##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情况及采取的相关措施

### （一）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等重要事项决策的建立情况

公司设立时，《公司章程》条款相对简单，未针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制定相关制度。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重新修订了《公司章程》，对公司经营中重大事项做出了明确规定，制定了《北京康乐卫士

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管理规定》等制度。

公司在上述管理办法中制定了具体事项的审批权限及程序，符合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能够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 **（二）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等重要事项决策的执行情况**

### **1、资金占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曾与公司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且未约定利息，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资金拆借已进行了清理，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占用资金或其它资源的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占用资金进行规范，将来会依法依规避免类似情况的发生。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2、对外担保、委托理财**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委托理财事项。

### **3、重大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事项。

### （三）公司所采取的相关防范措施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相关规定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出具《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承诺如下：

“本公司/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除康乐卫士（含其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康乐卫士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康乐卫士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康乐卫士与独立第三方进行。

本公司/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除康乐卫士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康乐卫士拆借、占用康乐卫士资金或采取由康乐卫士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康乐卫士资金。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康乐卫士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承诺如下：

“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除康乐卫士（含其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康乐卫士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康乐卫士能够通过

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康乐卫士与独立第三方进行。

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除康乐卫士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康乐卫士拆借、占用康乐卫士资金或采取由康乐卫士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康乐卫士资金。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康乐卫士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在册员工，并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做出的重要承诺如下：

- 1、《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及不占用公司资产的承诺》；
-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3、其他声明、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所任职务
陈小江	董事长	泰州天德药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陶然	董事	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梦兰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黑龙江星河大岛汽车经贸有限公司	董事
		黑河星河电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黑河黑龙江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黑河天狼星经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黑河红河谷汽车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黑龙江天狼星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哈尔滨天狼星电力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阿穆尔天狼星（上海）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葆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江林威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郝春利	董事、总经理
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泰州天德药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刘纲	董事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委员、区总经理
		乐视网、数字政通、晨光生物 3 家上市公司	董事
		昭仪珠宝、东田造型等 11 家投资企业	董事
李志芳	监事会主席	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北京简约纳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苏州简约纳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李宏宇	监事	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财务/会计助理
		重庆阿穆尔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董微	财务总监	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黑河黑龙江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	--	------------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所任职务	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陈小江	董事长	小江生物	40
		C&C 生物医药	25.46
郝春利	董事、总经理	天狼星控股	3
陶然	董事	天狼星控股	8.4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应该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而负有责任的情况；不存在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

## （七）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变化情况如下：

### 1、董事的变化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4月2日，康乐有限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分别为陈小江、陶然和刘纲，董事长为陈小江。

2013年4月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小江、陶然、刘纲、郝春利和刘永江为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的董事无其它变动。

### 2、监事的变化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4月2日，康乐有限不设监事会，李志芳为公司监事。

2013年4月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志芳和邱丽娟为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王举闻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股东大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免除邱丽娟公司监事职务，选举李宏宇为公司监事。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的监事无其它变动。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4月2日，康乐有限总经理为于龙。

2013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郝春利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纲、刘永江、沈益国、赵第超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纲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赵第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4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同意赵第超辞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聘任仪传超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5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聘任陈健平为公司副总经理。

2015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同意免去刘纲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职务，聘任董微为公司财务总监。

## 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一) 合并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778,569.52	608,627.90	2,227,870.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1,293,745.65	1,049,335.41	1,038,871.51
其他应收款	10,314,982.69	10,445,134.23	10,199,280.17
存货	238,891.19	368,795.11	261,785.01
<b>流动资产合计</b>	<b>12,626,189.05</b>	<b>12,471,892.65</b>	<b>13,727,806.93</b>
<b>非流动资产：</b>			
固定资产	13,960,967.15	14,522,020.17	15,764,651.39
无形资产	3,274,782.73	3,508,695.76	4,444,347.88
开发支出	27,978,676.63	24,599,595.75	3,3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64,350.00	66,495.00	3,517,18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5,278,776.51</b>	<b>42,696,806.68</b>	<b>27,026,186.52</b>
<b>资产总计</b>	<b>57,904,965.56</b>	<b>55,168,699.33</b>	<b>40,753,993.45</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应付账款	225,022.57	356,755.28	132,020.75
预收账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115,516.80	-82,363.80	28,136.59
其他应付款	5,747,743.18	1,857,705.15	11,236,172.38
其他流动负债	-	-	218,446.60
<b>流动负债合计</b>	<b>5,857,248.95</b>	<b>2,132,096.63</b>	<b>11,614,776.3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50,000.00	7,850,000.00	13,350,0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850,000.00</b>	<b>7,850,000.00</b>	<b>13,35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3,707,248.95</b>	<b>9,982,096.63</b>	<b>24,964,776.3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312,663.92	312,663.92	312,663.92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16,114,947.31	-15,126,061.22	-14,523,446.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197,716.61	45,186,602.70	15,789,217.13
少数股东权益	-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44,197,716.61</b>	<b>45,186,602.70</b>	<b>15,789,217.13</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57,904,965.56</b>	<b>55,168,699.33</b>	<b>40,753,993.45</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	5,785,959.22	3,510,097.09
减：营业成本	-	4,098,020.23	3,206,781.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1,074.76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988,882.81	3,297,830.01	17,445,008.22
财务费用	3.28	-12,184.02	-2,642.48
资产减值损失	-	27,617.20	98,048.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139,675.02	109,949.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b>	<b>-988,886.09</b>	<b>-1,485,649.18</b>	<b>-17,128,224.18</b>
加：营业外收入	-	937,866.20	1,275,703.63
减：营业外支出	-	54,831.45	7,725.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b>	<b>-988,886.09</b>	<b>-602,614.43</b>	<b>-15,860,245.83</b>
减：所得税费用	-	-	-
<b>四、净利润</b>	<b>-988,886.09</b>	<b>-602,614.43</b>	<b>-15,860,245.8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8,886.09	-602,614.43	-15,860,245.83
少数股东损益	-	-	-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65	-0.0115	-0.528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65	-0.0115	-0.5287
<b>七、其他综合收益</b>	-	-	-
<b>八、综合收益总额</b>	<b>-988,886.09</b>	<b>-602,614.43</b>	<b>-15,860,245.83</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988,886.09	-602,614.43	-15,860,245.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567,600.00	3,437,5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0,706.22	25,806,881.58	11,635,323.1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180,706.22</b>	<b>31,374,481.58</b>	<b>15,072,823.1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5,901.45	3,883,836.98	2,313,972.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28,965.87	9,800,602.99	7,829,993.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022.78	417,057.13	341,969.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2,575.50	47,843,493.85	5,941,190.74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994,465.60</b>	<b>61,944,990.95</b>	<b>16,427,127.21</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6,240.62</b>	<b>-30,570,509.37</b>	<b>-1,354,304.10</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00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39,675.02	109,949.59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b>	<b>16,139,675.02</b>	<b>5,109,949.5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99.00	1,188,407.99	2,232,908.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6,000,000.00	3,000,0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6,299.00</b>	<b>17,188,407.99</b>	<b>5,232,908.78</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299.00</b>	<b>-1,048,732.97</b>	<b>-122,959.1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0,000,0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169,941.62</b>	<b>-1,619,242.34</b>	<b>-1,477,263.2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8,627.90	2,227,870.24	3,705,133.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778,569.52</b>	<b>608,627.90</b>	<b>2,227,870.24</b>

2015年1-3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12,663.92		-15,126,061.22	45,186,602.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12,663.92		-15,126,061.22	45,186,602.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88,886.09	-988,886.09
（一）净利润				-988,886.09	-988,886.0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988,886.09	-988,886.0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12,663.92		-16,114,947.31	44,197,716.61



2014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12,663.92		-14,523,446.79	15,789,217.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12,663.92		-14,523,446.79	15,789,217.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602,614.43	29,397,385.57
（一）净利润				-602,614.43	-602,614.4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602,614.43	-602,614.4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2.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12,663.92		-15,126,061.22	45,186,602.70

2013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71,821,400.00		-140,171,937.04	31,649,46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71,821,400.00		-140,171,937.04	31,649,46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	-71,508,736.08		125,648,490.25	-15,860,245.83
（一）净利润				-15,860,245.83	-15,860,245.83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860,245.83	-15,860,245.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0	-71,508,736.08		141,508,736.0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	-70,000,000.00	-71,508,736.08		141,508,736.08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12,663.92		-14,523,446.79	15,789,217.13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72,432.14	583,103.77	2,157,355.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1,293,745.65	1,049,335.41	1,038,871.51
其他应收款	614,712.69	614,864.23	399,010.17
存货	238,891.19	368,795.11	261,785.01
<b>流动资产合计</b>	<b>2,819,781.67</b>	<b>2,616,098.52</b>	<b>3,857,022.52</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固定资产	13,434,827.62	13,987,971.98	15,198,968.56
无形资产	3,274,782.73	3,508,695.76	4,444,347.88
开发支出	27,978,676.63	24,599,595.75	3,3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64,350.00	66,495.00	3,517,187.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54,752,636.98</b>	<b>52,162,758.49</b>	<b>36,460,503.69</b>
<b>资产总计</b>	<b>57,572,418.65</b>	<b>54,778,857.01</b>	<b>40,317,526.21</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表

单位：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应付账款	225,022.57	356,755.28	132,020.75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116,433.80	-83,294.80	27,203.59
其他应付款	4,848,484.18	958,446.15	10,486,913.38
其他流动负债	-	-	218,446.60
<b>流动负债合计</b>	<b>4,957,072.95</b>	<b>1,231,906.63</b>	<b>10,864,584.3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负债	7,800,000.00	7,800,000.00	13,300,000.00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7,800,000.00</b>	<b>7,800,000.00</b>	<b>13,300,000.00</b>
<b>负债合计</b>	<b>12,757,072.95</b>	<b>9,031,906.63</b>	<b>24,164,584.32</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312,663.92	312,663.92	312,663.92
减：库存股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15,497,318.22	-14,565,713.54	-14,159,722.03
<b>股东权益合计</b>	<b>44,815,345.70</b>	<b>45,746,950.38</b>	<b>16,152,941.8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57,572,418.65</b>	<b>54,778,857.01</b>	<b>40,317,526.21</b>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	5,785,959.22	3,510,097.09
减：营业成本	-	4,098,020.23	3,206,781.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1,074.76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931,575.72	3,101,071.65	17,298,816.83
财务费用	28.96	-12,048.58	-2,513.58
资产减值损失	-	27,617.20	98,048.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139,675.02	109,949.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b>二、营业利润</b>	-931,604.68	-1,289,026.26	-16,982,161.69
加：营业外收入	-	937,866.20	1,275,703.63
减：营业外支出	-	54,831.45	5,184.6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b>三、利润总额</b>	-931,604.68	-405,991.51	-15,711,642.70
减：所得税费用	-	-	-
<b>四、净利润</b>	-931,604.68	-405,991.51	-15,711,642.70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931,604.68	-405,991.51	-15,711,642.70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67,600.00	3,437,5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0,648.04	25,656,573.98	11,484,776.21
<b>现金流入小计</b>	<b>5,050,648.04</b>	<b>31,224,173.98</b>	<b>14,922,276.21</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5,901.45	3,883,836.98	2,313,972.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5,148.55	9,655,152.99	7,740,313.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516.85	400,083.08	329,946.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1,453.82	47,810,620.02	5,675,780.60
<b>现金流出小计</b>	<b>4,945,020.67</b>	<b>61,749,693.07</b>	<b>16,060,013.8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5,627.37</b>	<b>-30,525,519.09</b>	<b>-1,137,737.6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675.02	109,949.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入小计</b>	<b>0.00</b>	<b>16,139,675.02</b>	<b>5,109,949.59</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99.00	1,188,407.99	2,213,588.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16,000,000.00	3,000,000.00
<b>现金流出小计</b>	<b>16,299.00</b>	<b>17,188,407.99</b>	<b>5,213,588.3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299.00</b>	<b>-1,048,732.97</b>	<b>-103,638.71</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入小计</b>		<b>30,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报表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现金流出小计</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0,000,000.00</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89,328.37</b>	<b>-1,574,252.06</b>	<b>-1,241,376.3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3,103.77	2,157,355.83	3,398,732.1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672,432.14</b>	<b>583,103.77</b>	<b>2,157,355.83</b>

## 2015年1-3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312,663.92		-14,565,713.54	45,746,950.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312,663.92		-14,565,713.54	45,746,950.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1,604.68	-931,604.68
（一）净利润				-931,604.68	-931,604.68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931,604.68	-931,604.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312,663.92		-15,497,318.22	44,815,345.70

## 2014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312,663.92		-14,159,722.03	16,152,94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312,663.92		-14,159,722.03	16,152,94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			-405,991.51	29,594,008.49
（一）净利润				-405,991.51	-405,991.51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405,991.51	-405,991.5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0,000,000.00				30,000,000.00
2.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60,000,000.00	312,663.92		-14,565,713.54	45,746,950.38

## 2013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71,821,400.00		-139,956,815.41	31,864,584.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71,821,400.00		-139,956,815.41	31,864,584.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0	-71,508,736.08		125,797,093.38	-15,711,642.70
（一）净利润				-15,711,642.70	-15,711,642.70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711,642.70	-15,711,642.7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000,000.00	-71,508,736.08		141,508,736.0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	-70,000,000.00	-71,508,736.08		141,508,736.08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30,000,000.00	312,663.92		-14,159,722.03	16,152,941.89

##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3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5）22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合并报表范围

2010 年 5 月 31 日，公司投资设立天德药业，持有天德药业 100% 股权，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天德药业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2006 年）》及其应用指南和解释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除有特殊说明外，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本公司的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应当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

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一个企业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

母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同时，对母公司虽然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某种安排，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则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对公司作为发起机构对其具有控制权的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母公司也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以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由母公司编制。合并时对内部权益性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投资收益与子公司利润分配、内部交易事项、内部债权债务进行抵销。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报告期和比较期，均没有发生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情况。

###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 6.母公司、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的统一

母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保持一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

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业务在初始发生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2. 外币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以母公司或子公司的记账本

位币反映，该外币货币性项目产生的汇兑差额转入“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九）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终止确认。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初始确认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本公司若有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 （3）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及暂付款，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在初始确认时按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加上相关交易费用计量。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

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时,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的计量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的对价和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应当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2）持有至到期的投资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照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小于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则将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持有至到期的投资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 （十）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50 万元（含）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年末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类别	账龄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纳入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0	0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40	4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 4、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对应收政府部门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应收员工款项，单独判断不存在坏账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 5、其他计提法说明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 （十一）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开发成本、土地

整理成本、工程施工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原材料和产成品发出时的成本按先进先出法核算。产成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适当百分比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确定方法如下：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对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后期间存货价值恢复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核算。

##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购买方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具有商业实质且

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⑤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成本中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的，予以扣除，并单独计量。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其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权益法下，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应当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能够决定子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够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公司与其他方一起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为公司的合营企业。共同控制是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当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由公司与其他方表示一致意见才能确定时,表明公司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共同控制。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重大影响是公

司对联营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三)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及办公家具、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

#### 4.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机械设备	3-10	5	31.67-9.50
办公家具	5	5	19.00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高者确定。估计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6.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本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同时满足：①与该后续支出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后续支出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如有替换部分，扣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合理的期间内摊销。

## （十四）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确认和计量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同时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包括前期施工准备、正在施工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大修理工程等。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五）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因借款或发行公司债券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3.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继续进行。

## 4. 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5.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

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条件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无形资产定义中的可辨认性标准：

(1)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

(2)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

无形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分类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 3. 估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 4.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公司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 5.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期间，具有以下特点：

研究阶段是建立在有计划的调查基础上，即研发项目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者相关管理层的批准，并着手收集相关资料、进行市场调查等。研究阶段基本上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的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这一阶段不会形成阶段性成果。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具有以下特点：

开发阶段是建立在研究阶段基础上，因而，对项目的开发具有针对性。进入开发阶段的研发项目往往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

#### 7.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从技术上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十八) 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下列情况处理：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确认的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

负债的账面价值。

## （十九）收入

### 1. 销售商品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2. 建造合同

一个会计年度内完成的建造合同，在完成时确认合同收入的实现；

开工与完工日期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建造合同，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则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完成的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
- ③ 在资产负债表日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为完成合同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并且能够可靠地计量，以便实际合同成本能够与以前的预计成本相比较。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

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前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立即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 3.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4.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二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

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一）所得税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二十二）租赁

###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二十三）持有待售资产

###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

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

## （二十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否。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无	无	无	无

###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否。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无	无	无	无

## （二十五）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无	无	无	无

###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否。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
无	无	无

## （二十六）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①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②职工福利费；③基本和补充医疗保险费、基本和补充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④住房公积金；⑤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⑥非货币性福利；⑦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⑧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

相关的支出。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将应确认的职工薪酬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但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下称“辞退福利”）除外。

1. 辞退福利是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辞退福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该计划或建议包括：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职工所在部门、职位及数量；根据有关规定按工作类别或职位确定的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补偿金额；拟解除劳动关系或裁减的时间等。

辞退计划或建议经过公司权力机构的批准，除因付款程序等原因使部分付款推迟至一年以上外，辞退工作一般应当在一年内实施完毕。

（2）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2. 公司如有实施的职工内部退休计划，虽然职工未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但由于这部分职工未来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公司承诺提供实质上类似于辞退福利的补偿，符合上述辞退福利计划确认预计负债条件的，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不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而产生的义务。

## （二十七）资产减值

1. 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除存货、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建造合同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融资租赁中出租人未担保余值和金融资产（不含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

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3.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指受托为新药开发研究项目提供技术开发而取得的技术收入。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0.00	0.00	556.75	96.22	343.73	97.93
营业收入	0.00	0.00	578.60	100.00	351.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达到了96.22%和97.93%，即公司的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源于受托为新药开发研究项目提供技术开发。

#####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布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技术服务收入	0.00	0.00	0.29	0.05	-60.27	0.73	0.21
技术开发收入	0.00	0.00	556.46	99.95	62.23	343.00	99.79
<b>主营业务收入</b>	<b>0.00</b>	<b>0.00</b>	<b>556.75</b>	<b>100.00</b>	<b>61.97</b>	<b>343.73</b>	<b>100.00</b>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类别可分为技术服务收入和技术开发收入。报告期内，技术开发收入呈增长态势，2013年、2014年技术开发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79%和99.95%，且收入额增长幅度为62.23%，报告期内，技术开发收入的增长是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来源。

公司技术开发收入均来源于与关联方天舒生物签订的《技术开发合同》。该合同约定，天舒生物委托康乐卫士实施抗肿瘤（白血病）新药CC1007的2013年度、2014年度开发研究项目，为此天舒生物分别向康乐卫士支付343万元、556.46万元技术开发费。该合同现已履行完毕。

2015年，公司已结束与天舒生物的技术开发业务，转向专注于对系列HPV疫苗产品的研发投入。因此，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2015年度尚未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公司第一款疫苗产品——重组三价人乳头瘤病毒（16/18/58型）疫苗（大肠杆菌）用于预防人乳头瘤病毒16、18、58型感染及由此导致的宫颈癌、肛门癌、阴道癌等相关疾病，目前该产品已完成临床前研究工作，已向国家药监系统提交临床申请，并获得受理。

公司已开展了重组多价人乳头瘤病毒疫苗的研发工作，并已开展临床前研究工作，预计近年内申报临床。

##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东北地区	0.00	0.00	0.29	0.05	0.73	0.21
华东地区	0.00	0.00	556.46	99.95	343.00	99.79
<b>合计</b>	<b>0.00</b>	<b>0.00</b>	<b>556.75</b>	<b>100.00</b>	<b>343.73</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东地区，该地区2013年、2014

年的营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79% 和 99.95%。

## （二）产品毛利率及其变化分析

### 1、公司主营业务中，各类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技术服务收入				0.29			0.73		
技术开发收入				556.46	390.00	29.91	343.00	314.08	8.43
<b>总计</b>	<b>0.00</b>	<b>0.00</b>	<b>0.00</b>	<b>556.75</b>	<b>390.00</b>	<b>29.95</b>	<b>343.73</b>	<b>314.08</b>	<b>8.63</b>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开发收入逐步上升，2013 年、2014 年技术开发收入分别为 343.00 万元和 556.46 万元，毛利率分别为 8.43% 和 29.91%。毛利率增幅达到 254.80%，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和 2014 年的技术开发成本变动不大，而 2013、2014 两年签订的技术服务合同所约定的项目研究实施计划内容不同，导致可取得的收入差异较大，从而影响毛利率的大幅变动。

### 2、公司主营业务中，按地域划分计算的毛利率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东北地区	0.00	0.00	0.00	0.29	0.00	—	0.73	0.00	—
华东地区	0.00	0.00	0.00	556.46	390.00	29.91	343.00	314.08	8.43
<b>合计</b>	<b>0.00</b>	<b>0.00</b>	<b>0.00</b>	<b>556.75</b>	<b>390.00</b>	<b>29.95</b>	<b>343.73</b>	<b>314.08</b>	<b>8.63</b>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发生在华东地区。

## （三）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金额	占 2014 年全年 数额的比例 (%)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0.00	0.00	5,785,959.22	64.84	3,510,097.09
营业总成本	988,886.09	13.60	7,271,608.40	-64.77	20,638,321.27
营业利润	-988,886.09	66.56	-1,485,649.18	-91.33	-17,128,224.18
利润总额	-988,886.09	164.10	-602,614.43	-96.20	-15,860,245.83
净利润	-988,886.09	164.10	-602,614.43	-96.20	-15,860,245.83

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主要来源是受托为新药开发研究项目提供技术开发，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呈现增长态势，2014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4.84%，净利润同比减少亏损 96.20%。

公司于 2015 年重点加大对系列 HPV 疫苗产品的研发投入，第一款疫苗产品——重组三价人乳头瘤病毒（16/18/58 型）疫苗（大肠杆菌）已完成所有临床前研究工作，并已正式向国家药监系统提交临床申请。因此，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度尚未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年增长 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0.00	5,785,959.22	64.84	3,510,097.09
销售费用	0.00	0.00	-	0.00
管理费用	988,882.81	3,297,830.01	-81.10	17,445,008.22
财务费用	3.28	-12,184.02	361.08	-2,642.48
<b>三项费用合计</b>	<b>988,886.09</b>	<b>3,285,645.99</b>	<b>-81.16</b>	<b>17,442,365.74</b>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0.00		0.00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57.00		497.0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	-0.21		-0.08
<b>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b>	<b>-</b>	<b>56.79</b>		<b>496.92</b>

公司 2015 年 1-3 月三项费用合计为 988,886.09 元；2014 年三项费用合计为 3,285,645.9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56.79%；2013 年的三项费用合计为 17,442,365.74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96.92%。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从 2013 年的 496.92% 下降到了 2014 年的 56.79%。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员工资、管理人员社会保险及公积金、研发费、办公费、折旧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逐年下降，2013 年、2014 年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也呈下降趋势，分别为 497.00% 和 57.00%。

公司管理费用率 2013 年、2014 年大幅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3 年公司发生了研究阶段研发费用 14,325,075.07 元，占当年管理费用比重 82.12%；扣除该项费用后，管理费用余额 3,119,933.15 元，与 2014 年相比，发生额基本相当。公司管理较为稳定。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收入和银行手续费，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收入	-706.22	-19,015.38	-9,819.48
手续费	709.50	6,831.36	7,177.00
合计	<b>3.28</b>	<b>-12,184.02</b>	<b>-2,642.48</b>

报告期内，公司利息收入的变动主要是由于银行存款及利率变动而引起。

## （五）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对外重大投资，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的情况。

## （六）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177.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94,225.00	1,275,503.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987.68	-7,525.2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83,034.75	1,267,978.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2,455.21	190,196.7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50,579.54	1,077,781.60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50,579.54	1,077,781.60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8,886.09	-1,353,193.97	-16,938,027.4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988,886.09	-1,353,193.97	-16,938,027.43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收入明细项目如下：

文件名称	2015年 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科技北京百名领军人才培养工程			5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文件 京开财企【2013】10号 《关于拨付开发区海外高层次人才扶持与奖励资金的通知》			245,503.63	与收益相关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创新专项资金协议书(技术研发)》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文件 京开财企【2014】21号 《关于拨付开发区海外高层次人才扶持与奖励资金的通知》		587,775.00		与收益相关
股改企业改制资助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北京代办处专利资助金		6,45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94,225.00	1,275,503.63	

## (七) 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公司于2013年3月8日，获得中关村科技园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

### 2、增值税

本公司2014年11月之前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税率3%；2014年11月开始，本公司成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适用税率为17%。

由于本公司提供的服务为技术开发，根据国家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技术开发收入可以享受免征增值税优惠政策，因此，康乐卫士于 2013 年 8 月 23 日、2014 年 9 月 25 日分别获取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签收的北京市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优惠政策备案登记表，报告期内发生的有关技术开发收入均为增值税免税收入。

### 3、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公司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均以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分别为 7%、3% 和 2%。

###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 五、财务状况分析

### （一）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 1、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7,871.55	11,436.95	12,225.71
银行存款	760,697.97	597,190.95	2,215,644.53
合计	<b>778,569.52</b>	<b>608,627.90</b>	<b>2,227,870.24</b>

公司 201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3 年同期下降 72.68%，主要是公司研发支出大量增加所致。

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2、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46,281.14	88.60	900,870.90	85.85	1,029,271.51	99.08
1-2 年	137,864.51	10.66	138,864.51	13.23	7,600.00	0.73

2-3年	7,600.00	0.59	7,600.00	0.73		
3年以上	2,000.00	0.15	2,000.00	0.19	2,000.00	0.19
<b>合计</b>	<b>1,293,745.65</b>	<b>100.00</b>	<b>1,049,335.41</b>	<b>100.00</b>	<b>1,038,871.51</b>	<b>100.00</b>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技术开发所需采购的各项材料及测试实验费支出、试验设备支出。2015年3月31日、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预付款项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0.25%、8.41%、7.57%。从预付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预付款项的账龄主要在1年以内，公司能够有效控制预付款项风险。

(2)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的金额和占比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比例(%)
1	北京伽拓医药研究有限公司	非关联	729,011.90	1年以内	56.35
2	镇江东方生物工程设备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	62,000.00	1年以内	4.79
3	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	非关联	200,000.00	1年以内	15.46
4	北京化工大学	非关联	80,000.00	1年以内	6.18
5	北京博大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	43,869.00	1年以内	3.39
<b>合计</b>		<b>-</b>	<b>1,114,880.90</b>	<b>-</b>	<b>86.17</b>

(3) 报告期内各期末无预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3、其他应收款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类别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组合	216,540.82	2.08	125,666.00	58.03
组合2：备用金组合	424,107.87	4.06		
组合3：关联方组合	9,800,000.00	93.8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440,648.69	100.00	125,666.00	1.20
账面价值	10,314,982.69			

接上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组合	247,270.28	2.34	125,666.00	50.82
组合2：备用金组合	393,529.95	3.72		
组合3：关联方组合	9,930,000.00	93.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570,800.23	100.00	125,666.00	1.19
账面价值	10,445,134.23			

接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1：账龄组合	138,356.00	1.34	98,048.80	71.87
组合2：备用金组合	358,972.97	3.49		
组合3：关联方组合	9,800,000.00	95.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0,297,328.97	100.00	98,048.80	0.95
账面价值	10,199,280.17			

组合1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占比 (%)
1年以内	78,454.82		36.23	110,594.28		44.73	270.00		0.20
1-2年									
2-3年							20,700.00	4,140.00	14.96
3-4年	20,700.00	8,280.00	9.56	19,290.00	8,280.00	7.80			
4-5年							117,386.00	93,908.80	84.84
5年以上	117,386.00	117,386.00	54.21	117,386.00	117,386.00	47.47			
合计	<b>216,540.82</b>	<b>125,666.00</b>	<b>100.00</b>	<b>247,270.28</b>	<b>125,666.00</b>	<b>100.00</b>	<b>138,356.00</b>	<b>98,048.80</b>	<b>100.00</b>

2015年3月31日、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10,314,982.69元、10,445,134.23元和10,199,280.17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1.70%、83.75%、74.30%。从其他应收款结构来看，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其他应收款项主要为关联方组合，其次是备用金组合。备用金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均发生在一年以内，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关联方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已全部收回，公司其他应收款风险整体控制能力较强。因此，公司对该两类组合未计提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

(2)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的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	性质
1	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800,000.00	93.86	关联方往来款
2	王举闻	340,871.14	3.26	备用金
3	北京经开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110,970.00	1.06	押金
4	董书凯	46,246.90	0.44	备用金
5	王雅君	23,214.71	0.22	备用金
	合计	10,321,302.75	98.84	-

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中的大额关联方借款980万元，是2010关联公司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为解决自身项目资金短缺问题向公司子公司天德借款的余额，该项借款未签署借款合同或协议，双方并未约定利息；2015年4月28、29日子公司分别收到关联方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归还的其他应收款关联方

借款 980 万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项已全部收回。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额坏账，账款回收情况良好。

(3)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4、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存货构成和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增幅(%)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3.89	100	-35.22	36.88	100	40.87	26.18	100
合计	<b>23.89</b>	<b>100</b>	<b>-35.22</b>	<b>36.88</b>	<b>100</b>	<b>40.87</b>	<b>26.18</b>	<b>100</b>

2015年3月31日、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存货分别为 238,891.19 元、368,795.11 元和 261,785.01 元，占当期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89%、2.96% 和 1.91%。由于公司仍然处于产品向国家药监系统提交临床申请阶段，尚无可供销售的产品，目前的原材料主要是为公司实验使用的耗材和试剂。因此，存货余额占流动资产比例不高。

#### 5、固定资产

2015年3月31日、2014年末、2013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11%、26.32% 和 38.68%。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机械设备	19,856,166.37	1,086,590.51	45,006.00	20,897,750.88			20,897,750.88

办公家具	524,716.00		47,350.00	477,366.00			477,366.00
运输工具	561,961.00			561,961.00			561,961.00
电子设备	2,236,817.23	101,817.48	254,268.23	2,084,366.48	16,299.00		2,100,665.48
房屋建筑物	663,336.48			663,336.48			663,336.48
<b>合计</b>	<b>23,842,997.08</b>	<b>1,188,407.99</b>	<b>346,624.23</b>	<b>24,684,780.84</b>	<b>16,299.00</b>		<b>24,701,079.84</b>
<b>累计折旧</b>							
机械设备	5,378,061.46	1,974,024.45	15,129.59	7,336,956.32	520,296.63		7,857,252.95
办公家具	400,526.19	42,918.59	38,146.76	405,298.02	6,338.22		411,636.24
运输工具	478,354.61	55,508.34		533,862.95			533,862.95
电子设备	1,723,749.78	272,775.26	239,169.95	1,757,355.09	42,808.51		1,800,163.60
房屋建筑物	97,653.65	31,634.64		129,288.29	7,908.66		137,196.95
<b>合计</b>	<b>8,078,345.69</b>	<b>2,376,861.28</b>	<b>292,446.30</b>	<b>10,162,760.67</b>	<b>577,352.02</b>		<b>10,740,112.69</b>
<b>减值准备</b>							
<b>合计</b>	<b>-</b>	<b>-</b>	<b>-</b>				<b>-</b>
<b>固定资产净值</b>							
机械设备	14,478,104.91			13,560,794.56			13,040,497.93
办公家具	124,189.81			72,067.98			65,729.76
运输工具	83,606.39			28,098.05			28,098.05
电子设备	513,067.45			327,011.39			300,501.88
房屋建筑物	565,682.83			534,048.19			526,139.53
<b>合计</b>	<b>15,764,651.39</b>			<b>14,522,020.17</b>			<b>13,960,967.15</b>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日常经营及研发工作的需要，公司购置了一定数量的机械设备及电子设备。

截至本公开转让书出具之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 6、无形资产

### 1、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05,421,400.00	105,421,400.00	105,421,400.00
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	105,421,400.00	105,421,400.00	105,421,4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46,909,312.44	46,675,399.41	45,739,747.29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	46,909,312.44	46,675,399.41	45,739,747.2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8,512,087.56	58,746,000.59	59,681,652.71
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	58,512,087.56	58,746,000.59	59,681,652.71
四、减值准备合计	55,237,304.83	55,237,304.83	55,237,304.83
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	55,237,304.83	55,237,304.83	55,237,304.83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74,782.73	3,508,695.76	4,444,347.88
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	3,274,782.73	3,508,695.76	4,444,347.88

公司无形资产‘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专利号 ZL 02 1 29070.9）专利系公司股东马润林作价投入，于 2008 年 9 月 24 日变更专利权人为康乐卫士。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历史沿革”。

## 7、开发支出

“公司技术委员会于 2013 年 10 月 23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就“关于 HPV 疫苗项目研发支出开始进行资本化核算的技术标准界定”议题进行了讨论并形成了专业意见。

### ①研发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定义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并理解它们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具体到药物研究，是指成药性研究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应当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具体到药物研发，是指已经完成了成药性研究的研发阶段，是生产前或使用前的产品工艺的设计、优化、试生产，及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均属于开发活动。

### ②技术委员会意见

康乐卫士通过利用《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专利技术，对该专利技术可以生产的两种疫苗进行了对比研究（即 HPV L1 五聚体蛋白疫苗和 VLP 蛋白疫苗的对比研究），证明了 VLP 颗粒疫苗的免疫效果显著高于 L1 五聚体蛋白疫苗，其中和抗体水平与上市疫苗相当，说明该技术路线可行，按照此技术即可开发出疫苗新产品。这也标志着该疫苗的研究阶段结束，开发阶段的开始。根据上述研发阶段与开发阶段的定义从技术层面上技术委员会认为 HPV 三价疫苗已经进入到开发阶段，研发支出从 2014 年起是符合资本化条件和可以进行资本化核算的。

公司就研发支出资本化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了核对：

其一，完成了 HPV（16/18/58）VLP 三价疫苗临床前研究，并使该无形资产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了可行性。

在 2014 年，公司完成了 HPV（16/18/58）VLP 三价疫苗的中试生产工艺验证和临床申请用三批样品的生产，证明可以实现批量化生产；对该疫苗进行了非临床有效性和安全性评价，动物实验结果表明该疫苗安全有效，与国外已上市疫苗的保护效果一致，经 6 个月长期稳定性试验证明该疫苗效力非常稳定。北京市药品审评中心对研制现查核查，确认我们的开发研究符合国家药监部门颁布的各项法规和指导原则的要求，同意受理新药注册申请，并颁发了临床试验申请受理通知书。通过上述开发研究，HPV（16/18/58）-VLP 三价疫苗生产新技术形成了可以使用或出售的无形资产。

其二，康乐卫士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康乐卫士成立之初的目标就是以《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专利技术成果为基础，开发预防宫颈癌的疫苗产品，实现产业化。目前 HPV（16/18/58）VLP 三价疫苗生产技术已经达到了中试规模，可以实现批量化生产，其预防效果也得到了非临床试验验证，无形资产价值明显可见，在业内可以进行量化评估，目前临床前的研究成果可以作为无形资产进行技术转让。但目前康乐卫士的意图仍然是继续开发，开展 HPV（16/18/58）-VLP 三价疫苗临床研究，完善无形资产成果，进一步提升其价值。

其三，无形资产——HPV（16/18/58）VLP 三价疫苗生产技术——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全球每年有超过 50 万人因感染 HPV 病毒而导致宫颈癌，中国占了世界新发病例总数的 1/3，目前国外已有 Merck 和 GSK 生产的 HPV16/18 二价疫苗上市销售，全球销售额每年约 20 亿美元。该疫苗对宫颈癌的预防效果可达 70%，对同型病毒引起的宫颈癌效果接近 100%，预防效果十分显著。已经在全球 140 多个国家应用推广，中国老百姓也是翘首企盼早日受惠。但目前国内尚无相关预防性疫苗上市，据初步估算仅中国市场每年至少有 200 亿人民币的市场。所以，HPV（16/18/58）VLP 三价疫苗一旦成功上市，即会带来巨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无论是公司现已掌握的 HPV（16/18/58）VLP 三价疫苗生产技术，还是进一步开发获得临床批件、新药证书及生产批件，都会不断提升该无形资产的价值，所以无形资产——HPV（16/18/58）VLP 三价疫苗生产技术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可以是上述任一阶段的技术转让或最终新产品上市销售。

其四，康乐卫士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公司拥有《乳头瘤病毒衣壳蛋白的原核制备和应用》、《一种提高人乳头瘤病毒 L1 蛋白原核表达产率的方法》、《多价重组人乳头瘤病毒疫苗及其利用》3 项授权专利，16 项在审专利，组建了五十多人的研发团队，建设完成了贯穿重组蛋白药物研发全程的五大技术平台；而且现有股东同意在三价疫苗申报临床后将追加投资。在此基础上，公司有足够的能力完成该项目的开发或将该资产推向市场销售。

其五，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设立专门的研发机构负责项目研发，财务上按具体项目进行单独核算，可以实现对各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进行可靠地计量。

基于上述原因，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对 HPV（16/18/58）三价疫苗生产技术研发过程中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的研发支出进行了资本化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支出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宫颈癌预防性疫苗临床前实验研究			3,300,000.00
材料费	3,493,881.27	3,355,317.93	-
测试化验加工费	6,785,511.65	6,736,639.86	-
燃料动力费	1,002,719.86	687,554.46	-
差旅费	47,929.00	41,416.00	-
会议费	24,260.00	24,260.00	-
档案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54,415.00	32,505.00	-
劳务费	6,062,967.69	4,375,524.38	-
咨询费	72,735.85	72,735.85	-
管理费	2,289,664.11	2,261,406.41	-
折旧费	2,088,065.78	1,529,460.74	-
社保及公积金	1,444,849.02	1,105,010.75	-
无形资产摊销	1,169,565.15	935,652.12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42,112.25	3,442,112.25	-
合计	27,978,676.63	24,599,595.75	3,300,000.00

(1) 公司获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根据课题编号 D090507043409008 的《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任务书》拨付的市财政科技经费，用于“宫颈癌预防性疫苗临床前实验研究”项目。

(2) 2013 年、2014 年开发支出主要是公司对系列 HPV 疫苗产品的研发投入，目前第一款疫苗产品——重组三价人乳头瘤病毒（16/18/58 型）疫苗（大肠杆菌）已完成临床前研究工作，已向国家药监系统提交临床申请，并获得受理。同时，公司已开展了重组多价人乳头瘤病毒的研发工作，并已开展临床前研究工作，预计近年内申报临床。

## 8、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为公司 OA 软件购买费，摊销期限为 10 年。

单位：元

种类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剩余摊销年限
消防工程款			96,888.90	
GMP 车间工程材料			3,345,223.35	

OA 软件	64,350.00	66,495.00	75,075.00	7.50 年
合 计	<b>64,350.00</b>	<b>66,495.00</b>	<b>3,517,187.25</b>	-

## 9、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1)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 ①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余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单项应收非关联方款项，认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核算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40	4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关联方的应收款项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应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 ②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A、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B、企业使用该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的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C、企业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D、因企业所提供的商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

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E、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 ③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分析法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作为固定资产净值的减项。若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或固定资产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或资产组计提。根据对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技术状况以及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固定资产实质上发生了减值，则按估计减值额计提减值准备。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A、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
- B、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能使用。
- C、虽然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 D、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 E、其他实质上已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④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2) 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及转回情况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公司期末无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公司其他应收款在账龄组合中确认计提坏账准备 125,666.00 元。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公司存货周转较快，保存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根据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3月6日出具的中铭评报字（2013）第3004号评估报告，专利2012年12月31日发生减值，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二）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化

### 1、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是在业务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应付商品采购款、应付测试费款及消防工程款质保金。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应付账款的金额和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9,858.57	71.04	291,591.28	81.73	66,856.75	50.64
1-2年					64,164.00	48.60
2-3年	64,164.00	28.52	64,164.00	17.99		
3-4年					1,000.00	0.76
4-5年	1,000.00	0.44	1,000.00	0.28		
合计	225,022.57	100.00	356,755.28	100.00	132,020.7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的账龄主要在一年以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欠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 2、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年3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2,213,021.39	2,213,021.39	-
二、职工福利费	-			-
三、社会保险费	-	304,547.16	304,547.16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98,164.00	98,164.00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186,282.20	186,282.20	-
3.补充养老保险	-			-
4.失业保险费	-	9,321.61	9,321.61	-

5.工伤保险费	-	2,939.91	2,939.91	-
6.生育保险费	-	7,839.44	7,839.44	-
四、住房公积金	-	112,960.00	112,960.00	-
<b>合 计</b>	-	2,630,528.55	2,630,528.55	-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7,929,415.06	7,929,415.06	-
二、职工福利费	-			-
三、社会保险费	-	1,393,858.93	1,393,858.93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441,392.96	441,392.96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862,765.96	862,765.96	-
3.补充养老保险	-			-
4.失业保险费	-	42,103.81	42,103.81	-
5.工伤保险费	-	12,980.89	12,980.89	-
6.生育保险费	-	34,615.31	34,615.31	-
四、住房公积金	-	480,569.00	480,569.00	-
<b>合计</b>	-	9,803,842.99	9,803,842.99	-

续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6,254,309.86	6,254,309.86	-
二、职工福利费	-			-
三、社会保险费	-	1,188,114.94	1,188,114.94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375,753.16	375,753.16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735,353.72	735,353.72	-
3.补充养老保险	-			-
4.失业保险费	-	36,306.50	36,306.50	-
5.工伤保险费	-	11,241.13	11,241.13	-
6.生育保险费	-	29,460.43	29,460.43	-
四、住房公积金	-	369,719.00	369,719.00	-
<b>合计</b>	-	7,812,143.80	7,812,143.80	-

公司日常经营中及时支付员工薪酬，报告期无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 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税率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7%	-144,475.83	-115,182.88	
企业所得税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个人所得税		28,959.03	32,819.08	28,136.59
<b>合计</b>	<b>-</b>	<b>-115,516.80</b>	<b>-82,363.80</b>	<b>28,136.59</b>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出具涉税情况证明：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暂未发现涉税违法问题。（开国税证明[2015]T144 号）。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方税务局出具涉税情况证明，也未提到涉税违法问题。

###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747,743.18	100.00	1,857,705.15	100.00	11,236,172.38	100.00
1—2 年	-	-				
2—3 年	-	-				
3 年以上			-	-	-	-
<b>合计</b>	<b>5,747,743.18</b>	<b>100.00</b>	<b>1,857,705.15</b>	<b>100.00</b>	<b>11,236,172.38</b>	<b>100.00</b>

(1)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期末余额
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借款	4,650,000.00
天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公司借款	749,259.00
北京协力润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租赁押金	150,000.00
陈小江	政府给予个人补助	150,000.00
<b>合计</b>		<b>5,699,259.00</b>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偿还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借款 365

万元，尚余 100 万元未归还；尚余 15 万元未归还给陈小江。

## 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单位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3,300,000.00	3,300,000.00	3,300,000.00
合计	7,850,000.00	7,850,000.00	13,350,000.00

(1) 50,000.00 元科技支撑专款为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根据江苏省科技项目合同（编号为 BE2011764）科技支撑计划—社会发展拨付给泰州天德药业有限公司的款项，用途为《重组五价宫颈癌预防性疫苗临床前研究》项目的研究开发或建设任务。

(2) 3,300,000.00 元为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根据课题编号 D090507043409008 的《北京市科技计划课题任务书》拨付的市财政科技经费，用于“宫颈癌预防性疫苗临床前实验研究”项目。

(3)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非流动负债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三）股东权益情况

### 1、报告期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312,663.92	312,663.92	312,663.92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6,114,947.31	-15,126,061.22	-14,523,446.79
股东权益合计	44,197,716.61	45,186,602.70	15,789,217.13

公司股本变化原因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历史沿革”。

##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15年5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5年6月12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具体内容如下：

### （1）激励计划涉及股票期权的数量及标的股票来源

#### 1) 股票期权数

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600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康乐卫士普通股，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6000万股的10%。其中，首期授予120万份，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20%，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预留480万份，占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80%，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8%。每份股票期权在满足相应的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拥有在有效期内按照行权价格和行权条件认购/购买1股康乐卫士股票的权利。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 2) 标的股票来源

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康乐卫士股票。

### （2）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及首期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

#### 1) 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范围包括：

##### ①公司董事；

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应为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人员；

③其他人员，经康乐卫士董事会认定的核心管理人员、研发人员、和经营骨干等。

此外，对在公司任职期限较长且表现一直良好的个别普通员工，经公司董事会认定亦可纳入激励对象范畴。

#### 2) 首期股票期权的分配情况

首期股票期权拟向34位员工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期权数量（股）
1	郝春利	总经理	250,000
2	刘永江	副总经理	250,000
3	刘纲	董事	100,000
4	陈健平	副总经理	100,000
5	沈益国	副总经理	100,000
6	董微	财务总监	50,000
7	仪传超	董事会秘书	20,000
8	银飞	生物制剂部副经理	20,000
9	徐岚	研发工程师	20,000
10	陈京京	临床医学部副经理	20,000
11	孙延红	质量保证部副经理	20,000
12	沈迩萃	质量检验部副经理	20,000
13	伍树明	蛋白工程部副经理	20,000
14	张瑞霞	工艺开发部经理	20,000
15	王雅君	工艺开发部副经理	20,000
16	陈碧霞	综合部副经理	20,000
17	高俊	工艺开发部	15,000
18	陈丹	研发工程师	10,000
19	郭中华	研发工程师	10,000
20	张庆峰	研发工程师	10,000
21	邓志亮	研发工程师	10,000
22	马建新	研发工程师	10,000
23	杨胜宝	研发工程师	10,000
24	李静	材料员	10,000
25	董书凯	司机	10,000
26	夏丽	法务主管	10,000
27	王举闻	事务主管	10,000
28	周彬	研发工程师	5,000
29	李田美	研发工程师	5,000
30	王艳	研发工程师	5,000
31	仇春艳	研发工程师	5,000
32	闫梅	研发工程师	5,000
33	张涛	出纳	5,000
34	刁立苹	保管员	5,000
<b>合 计</b>			<b>1,200,000</b>

## (3)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可行权日及行权期

## 1)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 10 年，自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的次月起的 120 个自然月。

## 2) 首期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应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日起 30 日内由公司总经理对激励对象进行授权，并完成公司内部登记和协议签署等相关程序。

## 3) 首期股票期权的可行权日

公司首期授予激励对象的 120 万份股票期权分为两部分，其中 40%（即 48 万份）的股票期权（以下简称“绩效股票期权”）按照年度绩效进行考核并分 3 次行权，余下 60%（即 72 万份）的股票期权（以下简称“项目股票期权”）按照项目结点考核亦分 3 次行权。每一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亦按前述比例分为绩效股票期权和项目股票期权分别考核并行权，具体行权方式如下：

①绩效股票期权，按照年度绩效考核标准授予的 48 万份绩效股票期权的可行权日安排如下：

第一个可行权日为首次授予日的次月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涉及股票期权数量为绩效股票期权总数的 40%（即 19.2 万份股票期权）。

第二个可行权日为首次授予日的次月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涉及股票期权数量为绩效股票期权总数的 40%（即 19.2 万份股票期权）。

第三个可行权日为首次授予日的次月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工作日，涉及股票期权数量为绩效股票期权总数的 20%（即 9.6 万份股票期权）。

②项目股票期权，按照项目结点考核标准授予的 72 万份项目股票期权的可行权日安排如下：

第一个可行权日为公司首个疫苗项目获得临床批件后的首个工作日，如果获得临床批件后的首个工作日与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间隔少于 12 个月，则为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后 12 个月，但临床批件至迟不得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取得。该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项目股票期权的 20%（即 14.4 万份股票期权）。

第二个可行权日为项目完成三期临床并申报药品生产许可的首个工作日，但新药注册申报至迟不得晚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该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

量为项目股票期权的 30%（即 21.6 万份股票期权）。

第三个可行权日为项目获得生产批件后的首个工作日，但生产批件至迟不得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取得。该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项目股票期权的 50%（即 36 万股票期权）。

#### 4) 股票期权的行权期

激励对象所获授的股票期权如根据本激励计划可以全部或部分行权的，其应自每一批次股票期权的可行权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行权期”）向公司申报行权，公司应至迟于相关批次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届满后一个月内向相关激励对象发售标的股票。

##### （4）激励对象首期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和行权安排

##### 1) 激励对象只有在下列条件同时获得满足时，才能获授股票期权：

##### ①康乐卫士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a.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b.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机关予以行政处罚；

c.康乐卫士已丧失持续经营能力，并已进入破产清算或股东大会已作出决议解散公司或被行政主管部门撤销。

##### ②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a.最近三年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宣布为不适当人员；

b.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行政机关予以行政处罚；

c.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形；

d.公司董事会认定其他严重违反公司有关规定的。

##### 2) 激励对象所获授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

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激励对象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必须首先满足以下前提条件方可行权：

①公司未发生任何影响其持续经营的重大事项，该等事项可能导致公司被注销、撤销、解散或破产清算。

②激励对象在其申报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届满前没有离职，职位未发生

变化，或虽发生变化，但仍属于本计划确定激励对象范围的。激励对象在其获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届满前离职的或职位发生变化导致不属于激励对象的，则其离职前或职位变更前尚未完成行权并获得公司股票期权将由公司予以注销。

③激励对象在相应考核期内考核结果合格。考核周期为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前一会计年度及本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每年度考核一次。

在相应考核期内经《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考核办法》考核，激励对象考核期内的绩效考核结果（若考核期内进行过2次及以上考核的，则为平均考核结果）为A级、B级的，激励对象所持股票期权（含绩效股票期权和项目股票期权，下同）方可全部行权；年度考核结果为C级，个人可实际行权额度为其获授的股票期权额度的60%。年度考核结果为D级，个人可实际行权额度为其获授的股票期权额度的40%。若年度考核不达标，即为E级，个人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④激励对象在考核期间无违法行为，无违反公司规章制度行为，无侵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亦未受到公司任何处分及处罚，前述行为以董事会认定结果为准。

⑤其他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及本计划附件规定要求满足的条件。

3) 激励对象获授的但未达到本激励计划列明的行权条件的或虽达到行权条件但未在行权期内有效申报行权的，将由公司予以注销。

#### （5）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确定方法

1) 首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1元/股。

2) 预留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确定方法

预留股票期权在授权前，应当召开董事会，并披露授权情况，行权价格取下列两个价格中的较高者：

①一元/股；

②公司上一年度末每股净资产。

#### （6）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 若激励对象在完成行权并取得公司股票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股息、股票拆细或缩股事宜，应对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2) 股票期权数量的调整方法如下：

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息、股票拆细  $Q=Q_0 \times (1+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股息、股票拆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 $Q$  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②缩股  $Q=Q_0 \times n$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股票期权数量； $n$  为缩股比例（即 1 股公司股票缩为  $n$  股股票）； $Q$  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数量。

3)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则  $P=P_0 \div (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n$  为每股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②缩股，则  $P=P_0 \div 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n$  为缩股比例；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③派息，则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经上述方式调整后， $P$  均不得低于 1 元。

4) 康乐卫士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本激励计划所列明的原因调整用于激励的股票期权数量、授予价格、具体授予对象。董事会根据上述规定调整授予价格、股票期权数量、具体授予对象后，应及时通知激励对象。

(7) 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1) 激励对象的权利义务

①激励对象应当按公司所聘岗位的要求，勤勉尽责、恪守职业道德，为公司的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②激励对象在满足本计划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有权且应当按照本计划的规定行权。

③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或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④激励对象因本计划获得的收益，应按国家税收法规之规定交纳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

⑤激励对象在行权后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 2 年内不得从事相同或类似相关

工作。激励对象违反本条规定的，激励对象应当将其因行权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还应同时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⑥激励对象获授的公司股票期权在正式行权并获配公司股票前不享受投票权和表决权，同时也不参与股息和红利的分配。

⑦激励对象就起获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可以依法向公司申请贷款担保或其他法律允许的资助。

⑧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相关权利义务。

## 2) 其他说明

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并不意味着激励对象享有继续在公司服务的权利，不构成公司对员工聘用期限的承诺，公司对员工的聘用关系仍按公司与激励对象签订的劳动合同执行。

## 六、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康乐卫士的控股股东为天狼星控股，其持有公司 46.51% 的股权。康乐卫士的实际控制人为陶涛，其间接持有公司 57.31% 的股权。

####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备注
----	-------	------	------	------	----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备注
1	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保税仓储、出口监管仓库、进出口业务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核定的经营范围从事经营活动。销售金属硅、金属镁、石墨电极和铁合金，经营边贸项下进口原油、成品油商品业务，输油（气）管道、油（汽）库及石油专用设施的建设	仓储	受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2	黑龙江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黑龙江铁路、公路大桥的投资建设	黑龙江铁路、公路大桥的投资建设	受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3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生物技术引进、输出；生物医药项目研发	小分子化学药物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受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陈小江持股40%
4	苏州简约纳电子有限公司	研究开发无线通信产品，消费电子产品、集成电子产品，销售自行开发产品、并提供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本公司研发所用原材料进口及自行开发产品出口。	负责LTE专项开发	受控股股东直接控制	
5	天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生物医药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小分子化学药物的生产	受控股股东控制	小江生物持股100%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备注
6	黑河小江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对药品生产进行投资,进出口贸易	生产原料药、注射液、冻干粉针剂、粉针剂、片剂、胶囊剂、颗粒剂,订单加工,委托生产	受控股股东控制	小江生物持股 100%
7	北京简约纳电子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软件开发;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代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芯片设计、协议栈软件开发、嵌入式软件开发、软件工具以及编译器的开发工作	受控股股东控制	苏州简约纳持股 100%
8	黑河阿穆尔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高尔夫球场工程建筑,酒店管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后置审批项目:旅行社服务	旅行社服务	受控股股东控制	星河实业持股 100%
9	孙吴冰河世纪试车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为国内外汽车企业提供测试设备和服务;旅游综合开发	冬季高寒汽车测试	受控股股东控制	星河实业持股 70%
10	大兴安岭呼玛县东宝硅镁冶炼有限公司	木炭烧制,工业硅、硅铁、金属镁冶炼	工业硅冶炼	受控股股东控制	星河实业持有 100% 股权。
11	梦兰星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含边境小额贸易),输油(气)管道、油(气)库及石油专用设施的建设。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含边境小额贸易),输油(气)管道、油(气)库及石油专用设施的建设	星河实业持股 39%,与另一股东并列第一大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股权结构	备注
12	黑龙江星河大岛汽车经贸有限公司	汽车（不含轿车）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含边境小额贸易），场地租赁，高寒低温试车，旅游景点开发与经营（住宿、餐饮除外）	工程机械进出口	受控股股东控制	星河实业持股 87.5%
13	黑河红河谷汽车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汽车测试与培训	汽车测试与培训	星河大岛与另一股东各持股 50%	
14	黑河红河谷国际滑雪场有限责任公司	食堂（企事业单位食堂、不含凉菜）（有效期至 2015 年 7 月 16 日）。旅游基础设施投资及经营管理，索道，滑雪，水上游乐	滑雪	受控股股东控制	红河谷测试持股 50%，阿穆尔旅游持股 20%
15	C&C 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生物技术研发	基于结构的新型药物设计和筛选	天狼星控股持股 46%，为单一最大股东	陈小江持股 25.46%
16	北京罗细亚投资顾问中心（有限合伙）	物业管理。投资咨询；翻译服务；经济贸易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公共关系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天狼星控股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17	北京江林威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生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受控股股东控制	小江生物全资子公司

### 3、持有公司 5%及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上文已披露的关联方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98%	股东
北京百柏瑞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98%	股东

####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陈小江	董事长
郝春利	董事、总经理
陶然	董事
刘纲	董事
刘永江	董事、副总经理
李志芳	监事会主席
王举闻	监事
李宏宇	监事
沈益国	副总经理
陈健平	副总经理
仪传超	董事会秘书
董微	财务总监

#### 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企业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陈述及声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情况请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情况”。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2013年1月1日，康乐卫士与天舒生物签署《技术开发合同》。根据该合同，天舒生物委托康乐卫士实施抗肿瘤（白血病）新药 CC1007 的 2013 年度开发研究项目，为此天舒生物向康乐卫士支付 343 万元技术开发费，该合同现已履行完毕。

（2）2014年1月1日，康乐卫士与天舒生物签署《技术开发合同》。根据该合同，天舒生物委托康乐卫士实施抗肿瘤（白血病）新药 CC1007 的 2014 年度开发研究项目，为此天舒生物向康乐卫士支付 556.46 万元技术开发费，该合

同现已履行完毕。

(3) 根据公司提供的书面说明，公司所属子企业泰州天德目前无偿使用天舒生物提供的 15 平方米办公用房，有关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根据公司提供的书面说明，泰州天德目前所使用的 15 平方米办公用房系天舒生物无偿提供，该项办公用房系天舒生物向泰州东方小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租用，位于泰州国家医药高新区泰州市药城大道 1 号（科技大厦）903 室，租赁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租金为 24 元/m<sup>2</sup>·月。根据公司提供的书面说明，天舒生物与泰州东方小镇商务管理有限公司所签署的上述租赁合同虽已到期，但双方仍按原租赁合同的条款继续执行，因此泰州天德目前仍继续无偿使用上述办公用房。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无偶发性关联交易。

## 3、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公司报告期末对关联方的往来余额如下：

### (1) 关联方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 目	关联方名称及项目	2015.03.31
其他应收款	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800,0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往来款已经偿还，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持续性影响。

### (2) 关联方应付款项

单位：元

项 目	关联方名称及项目	2015.03.31
其他应付款	小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586.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	4,6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舒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749,259.00
其他应付款	陈小江	15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黑河星河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00
---------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该往来款除以下余额外，其余欠款已经偿还，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持续性影响。

项 目	关联方名称及项目	欠款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天牛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陈小江	150,000.00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公司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无其他关联交易。

###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 1、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2013年5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除《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外，公司还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关联交易主要决策程序和权限规定如下：

“公司下列关联交易，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2）虽不属于上述关联交易，但股东大会认为应当由其自行审议的；

（3）虽不属于上述关联交易，但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

（4）属于董事会决策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或者董事会因特殊事宜无法正常运作的，该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负责审议应由股东大会决定事项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如该等关联交易涉及公司股东，则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股东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关联股东，不得就该等事项授权其他股东代为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1) 在股东大会通知前，由股东大会召集人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召集人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召集人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

(2) 在股东大会审议前，关联股东应主动向召集人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向召集人提出该股东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有权决定该股东是否回避。

(3)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根据相关法规判断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4) 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如需要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5) 应予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或进行本办法规定关联股东无权进行的其他事项。”

“对于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而需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由董事会决议。

董事会会议审议关联交易事项，如该等关联交易涉及公司董事，则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不得对该事项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关联董事，不得就该等事项授权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1) 对被认为是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应在会议通知中予以注明。

(2) 关联董事应主动向董事会召集人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向召集人提出该股东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有

权决定该股东是否回避。

(3)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根据相关法规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4) 关联董事不得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5)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 董事会会议批准关联交易的决议，如需要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须经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的董事过半数通过。

(7) 应予回避表决的关联董事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董事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董事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或进行本办法规定关联董事无权进行的其他事项。”

## 2、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公司 201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以前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5 年 6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以前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的议案》。

## 七、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 2013 年开发支出 14,325,075.07 元均费用化，未资本化；2014 年度确认的开发支出资本化金额为 21,299,595.75 元；2015 年 1-3 月份确认的开发支出资本化金额为 3,379,080.88 元。假设本公司报告期内的开发支出均费用化，对各期损益影响为：2013 年度公司损益无变动；2014 年度公司损益减少 21,299,595.75 元，公司净利润从-602,614.43 元减少为-21,902,210.18 元；2015 年 1-3 月份公司损益减少 3,379,080.88 元，公司净利润从-988,886.09 元减少为-4,367,966.97 元。

## 八、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3年3月，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以2013年1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康乐卫士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拟实施股份制改造事宜涉及的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13]第3003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4,781.10	4,845.02	1.34%
负债总计	1,749.83	1,749.83	0.00%
股东权益价值	3,031.27	3,095.19	2.11%

本次评估仅为康乐卫士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根据该评估结果调账。

## 九、股利分配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自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 十、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子公司为泰州天德药业有限公司，公司成立该子公司拟利用医药城的政策优势与资源优势，在总公司康乐卫士完成临床研究工作后，负责 HPV 疫苗的产业化安排。目前 HPV 疫苗尚处于临床研究阶段，产业化工作还没有启动，因此，泰州天德成立以来，尚没有实际业务。天德药业成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变更情况，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一直系康乐卫士全资控股。

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泰州天德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1200000020997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小江
有限公司设立时间：	2010 年 5 月 31 日
住所：	泰州市药城大道 1 号科技大厦 903 室

<b>经营范围:</b>	生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b>公司业务:</b>	生物医药新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公司原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已经泰州兴瑞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0 年 5 月 31 日出具苏瑞会验字（2010）246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8 月 1 日，公司股东决定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10 月 25 日，泰州兴瑞会计师事务所对减资事项进行审验，并出具泰瑞会验字（2010）425 号验资报告。

（2）根据康乐卫士与中国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签署的《入园协议》的约定，2010 年康乐卫士在江苏省泰州医药高新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泰州天德药业有限公司，拟利用中国医药城的政策优势与资源优势，在总公司康乐卫士完成临床研究工作后，负责 HPV 疫苗的产业化安排。目前 HPV 疫苗尚处于临床研究阶段，产业化工作还没有启动，因此，泰州天德成立以来，尚没有实际业务。同时，为了实现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其总经理一职一直由康乐卫士总经理兼任，其涉及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有关经营管理活动一直执行公司章程及有关制度规定并受总公司康乐卫士的监管。

（3）报告期内，子公司未进行过分红。

公司子公司为泰州天德药业有限公司，公司一切制度及分红条款适用于子公司。公司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九、股利分配”中，对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进行披露，并且，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短期内不会发生变化。

子公司报告期内无实际业务，无收入，未盈利，因此，未进行过分红。

## 十一、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一）能否完成临床并实现上市销售的风险

虽然公司有足够的研发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专业知识和技术可以确保公司在产品研发、产品质量控制、产品研发项目管理等各方面稳健运行，但是，生物医药行业在战略新兴产业中属于盈利周期较长的产业，具有高投入、高产

出、高风险等特点。一个生物医药品种从临床前研究到最终上市，一般需要 5-15 年时间，期间不仅需要大量的研发投入，而且每一环节均需要通过严格审批，在产品最终上市前需要完成多项工作。公司生产的三价 HPV 疫苗目前已经向国家药监系统提交临床申请，并获得受理。预计 2016 年 5 月取得临床批件并启动临床研究；预计 1 年半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预计 2-4 年完成 III 期临床研究。未来该产品能否顺利通过三期临床、取得新药上市批文，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2006 年 6 月 8 日，美国食品与药品管理局（FDA）正式批准默克（Merck）公司生产的四价 HPV 预防性疫苗 Gardasil 上市，随后英国葛兰素史克（GSK）公司生产的商品名为 Cervarix 的二价 HPV 预防性疫苗也成功上市。2014 年 12 月，美国 FDA 批准九价 HPV 疫苗 Gardasil 9 上市。虽然目前国内监管部门对 HPV 疫苗的引进仍然持审慎态度，且目前国内并无任何一种 HPV 疫苗产品上市，但我国已批准 Merck 公司的四价疫苗 Gardasil 和 GSK 公司的 HPV16/18 的二价疫苗进行进口注册临床试验，根据公开资料，Merck 和 GSK 公司在国内的研发进展已经到达临床 III 期。此外，国内有两家公司研发的 HPV16/18 二价疫苗进入了临床研究阶段。公司生产的三价 HPV 疫苗，截至目前尚无该种疫苗产品在国内外进行临床试验，因此，公司产品在一定程度上填补了 HPV 疫苗类产品空白。未来公司的产品如能通过临床，取得上市批文，将直接面临市场上国际医药巨头的竞争，存在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已申请多项发明专利，其中 3 项已授权。如果公司的研发成果失密或受到侵害，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现有研发人员 52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 70%，已建立了一支由国家“千人计划”入选者陈小江教授领军的宫颈癌疫苗研发团队。公司已同其中多名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包括保密条款和竞业禁止条款的协议。截至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尚未发生因技术泄密所导致的经营风险，但若核心技术人员离开公司或私自泄露公司研发成果，将会给公司带来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公司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其带来的技术泄密风险。

#### （四）持续亏损风险

目前，公司仍然处于研发阶段，报告期收入主要来源于受托为新药开发研究项目提供技术开发，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份的净利润分别为 -15,860,245.83 元、-602,614.43 元、-988,886.09 元。公司在 2015 年 3 月完成重组三价 HPV 疫苗的临床申请，目前正在进行临床研究，公司存在持续亏损风险。

#### （五）公司治理的风险

公司成立初期，未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控制度。

公司决定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修改并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对外投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程序的规定。还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但由于公司制定上述制度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天狼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 46.51% 股权。陶涛持有天狼星控股 81.6% 的股权，为天狼星控股实际控制人，同时天狼星控股持有康乐卫士第二大股东小江生物 60% 的股权，而公司第三大股东江林威华为小江生物全资子公司，因此，陶涛通过天狼星控股、小江生物和江林威华共同间接持有康乐卫士 57.31% 的股权，故陶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尽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可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事项实施重大影响，通过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决定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若公司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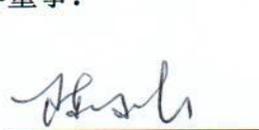
不够规范，可能会面临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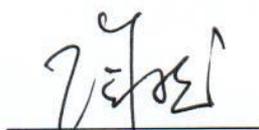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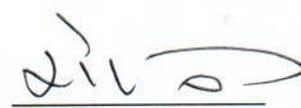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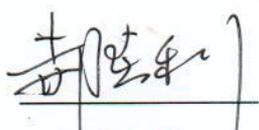
陈小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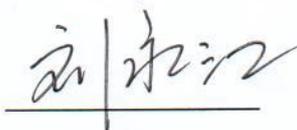
陶然



刘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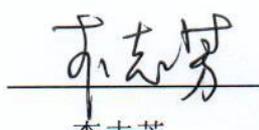


郝春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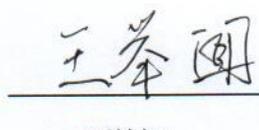


刘永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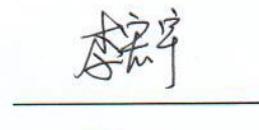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李志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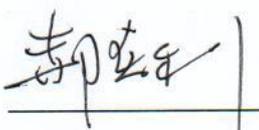


王举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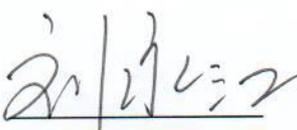


李宏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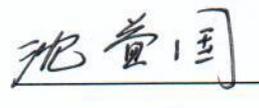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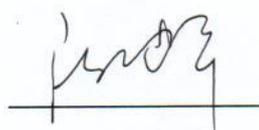
郝春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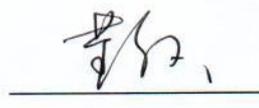
刘永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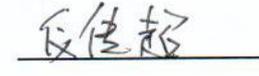
沈益国



陈健平



董微



仪传超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5年8月26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付玉龙  
付玉龙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徐腾飞  
徐腾飞

薛璇  
薛璇

汤涛  
汤涛

法定代表人签字： 祝献忠  
祝献忠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5年 8月 26日

###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梅向荣

经办律师签名： 郭培飞

刘文海



北京盈科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5年8月26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子龙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李秋玲



马明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2015年 8月 26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